

全國中學生的國文程度

王了一：選輯和語法

浦江清：李清照金石錄後序

陳夢家：夢甲室字話

呂叔湘：全體和部分

余冠英：談「成語錯誤」

沈從文：習作舉例

鄭臨川：西南聯合大學新校舍記

姚芳：我們的小庭院有什麼

李婉容：我們的小庭院有什麼

# 國文月刊

第一卷  
第二期

編社刊月文哲院學範師學大會立西南聯

行印店書明開

## 再論中學生的國文程度

朱自清

一般人討論中學生的國文程度，都只從寫作方面着眼；誦讀方面，很少人提及。大約因為寫作關係日用，問題的迫切，顯而易見；誦讀只關係文化，拿實用眼去看，不免就是不急之需了。但從教育的立場說，國文科若只知養成學生寫作的技能，不注重他們了解和欣賞的力量，那就太偏枯了。了解和欣賞是誦讀的大部分目的；誦讀的另一部分目的是當做寫作的榜樣或標準。按我的意見，文言文的誦讀，該只是為了解和欣賞而止，白話文的誦讀，才是一半為了解和欣賞而止，另一半為榜樣或標準。照歷年中學生誦讀的能力看，他們對於報章體的敘述、說明、和議論的文字，不論文言或白話，似乎大體上都能懂，不至於弄錯了主要的意思。這在日用上原已夠了；因此中學生誦讀問題，便被一般人所不注意。但說到細節，他們就不免常有弄錯的地方。再說到所謂古文，乃至古書，不能懂的地方更多；往往連主要的意思也弄不明白。白話文學作品裏（一些新詩姑且除外），許多委曲的表現樣式（句子和結構），和有些比喻，一般中學生也往往抓不着它們的意思。

現行初中國文課程標準第一條目標是，「使學生從本國語言文字上，了解固有文化」，第五條是，「養成閱讀書籍之習慣與欣賞文藝之興趣」。高中國文課程標準第三條目標是，「培養學生讀解古書，欣賞中國文學名著之能力」。這些目標並不算高；可是現在一般中學生的誦讀程度，能夠達到這些目標的，似乎並不太多。在文言文的誦讀上，更其如此。只看學生作文裏所用的成語，往往錯誤，如「折衝尊俎」「兒孫滿膝」「狗頭噴血」（狗血噴頭）之類，便知道一般中學生對於誦讀是怎樣的馬虎了。這些成語大部分從文言文來，可也有些從白話文來——如「狗血噴頭」便是的。應用成語的正確或錯誤，是測驗誦讀程度一個簡易的標準，特別要書寫成語上看。因為寫得沒有誤字，沒有倒字，未見得就是用得確切，如「他的笑容不翼而飛」之類；但是寫先寫錯了，即使放在上下文裏很合式，也還是了解得不正確。誦讀沒有正確的了解，欣賞的興趣自然是有限的。

文言文的表現樣式（包括句法）和詞的意義，也常教中學生迷惑。去年西南聯大舉行平津高中畢業生甄別試驗，國文試題裏文言譯白話一段，是從晏子春秋卷六選出的：

靈公好婦人而丈夫飾者，國人盡服之。公使吏禁之，曰：「女子而男子飾者，裂其衣，斷其帶。」裂衣斷帶相望而不止。晏子見，公問曰：「寡人使吏禁女子而男子飾者；裂斷其衣帶，相望而不止，何也？」晏子對曰：「君使服之于內，而禁之于外，臣張半首于門而賣馬肉於內也！公何以不使內勿服？則外莫敢為也。」公曰：「善！」使內勿服。不踰月而國人莫之服。

「不殆其數」、「屢見不窮」；（該是「層出不窮」或「屢見疊出」）後者譯為「宮內的女子」。但是很少。有些人用取巧的辦法，不譯「相望而不止」這一語，只直訛在譯文裏；有些人單譯「不止」，卻略去「相望」，如「但沒有能制止」。前者是漏了這一語的主要意思沒有，無從知道；後者是懂了主要的意思，可是不懂「相望」的意思。「君使服之于內，而禁之于外」，那一句，似乎不便直訛，有些人卻譯為，「你何以不先教裏面的不要穿男子的衣裳，則外面的也就不敢再穿了」。用寬泛的「裏面的」來譯那「內」字，等於沒有譯；這些人自然是沒有懂得那「內」字。

有些人望文生義，將「相望」譯成「但女人們卻只互相看看大家而已」，甚至譯成「讓來往行人觀看不止」。「君使服之于內」那一句，也有人譯成「你叫你的夫人穿，而禁止別人穿」，已經夠錯了。更有些人譯成「你的意思是女子在家裏可以穿男子衣服，而在外面就不可以」；還有譯成「王命衣穿內面，但是不禁穿在外面」的。不懂「相望」，也許還可以懂得全文的主要意思；不懂那「內」字，全文就成了一片模糊了。又有人將晏子對齊靈公的話裏的「君」和「公」都譯成「先生」；那不但是不明白古代社會情形，並且似乎是缺乏一般的社會常識——對於一國的元首，那有用對於一般人的普遍的稱呼的道理呢？

有一個人誤解了那「飾」字，鬧了大錯。他的譯文的首節是這樣：

「靈公歡喜婦人，就用男子來扮成。於是人民都效學起來。靈公就教官吏去制止，說：『凡男子扮成女子的，便扯碎他的衣服，扯斷他的帶子。』然而，雖是有人被破了衣，斷了帶，扮婦人的，仍然不止。」

妻子男裝變作男扮女裝，差不多翻了個個兒！更糟的一段譯文是：

衛靈公很好色，使人把全國的女子驅禁在一起，說女子若是獻媚男人的，就要處以裂衣斷帶的處罰。晏子見衛靈公就問道：我使人禁女子，但是許多與他們愛好的男子，都是依戀不捨，這是何故呢？晏子曰（回）答道，你雖外表上禁止，但是在內面仍然照常的打着，這好像是外面掛牛頭，但在內則賣馬肉了。你爲什麼不由內部做起，然後才施行呢？這樣他們就不敢再違犯了。衛靈公說曰，這是一種妙法。

這簡直是創造，那兒還是翻譯！這兩條都只是極端的例子，不能夠代表一般中學生的程度。我引了來，只是表示中學生了解本國文字，會錯誤到這般地步！再則，就這兩條譯文本身而論，倒都能自圓其說，文字也算通順。可見誦讀和寫作，尤其是文言文的誦讀和白話文的寫作，並不是一回事；這兩者的相關度，並不如一般人所想像的那麼密切。

現在的中學生，其實不但是中學生，似乎都不愛讀文言文，特別是所謂古文，乃至古書，固然不能做寫作應用的（廣義）文言文的榜樣或標準。那麼，爲什麼還要去讀它呢？在他們看來，讀文言文就好像穿上幾十年前寬袍大袖的服裝，在現代都市的馬路上，汽

車的影子裏，一搖一擺的走着，真是太不合時宜的老古董的樣子！我承認文言文的翻譯不能幫忙白話文的寫作，但可以幫忙應用的文言文的寫作。不過我覺得現在的中學生已經無需再學應用的文言文，理由已經在前一篇論文裏說過了。我可還主張中學生應該讀相當分量的文言文，特別是所謂古文，乃至古書。這是古典的訓練，文化的教育。一個受教育的中國人，至少必得經過這種古典的訓練，才成其為一個受教育的中國人。現在的中學生不但不愛讀文言文，似乎還不愛讀歷史，即使是本國史。他們讀文言文和本國史，老是那麼馬馬虎虎的，「不好不要緊」的態度。他們總不肯用他們的理解力和記憶力在這兩科上；因此張冠李戴，往往而有。上文所舉，從成語錯誤到那「衛靈公」，都是顯明的例子。

教師的講解一向在國文訓練裏佔着重要的部分。有些人覺得一般國文教師的講解總太瑣細些；學生只被動的聽着，不需要什麼工作，似乎得不到實在的益處。這該分兩層討論。第一、我覺得課文應該分析的咀嚼；「講解」若是這個意義，似乎正應該詳盡些。固然，我們日常讀書看報，只求了解主要的意思就夠了，偶然有一兩個不識的字，不明白的詞語，大概總放它們過去，懶得去查字典或辭書。這或可以叫做「不求甚解」的態度。但是「不求甚解」而能了解主要的意思，還得靠早年的訓練，那一字一句不放鬆的，咬文嚼字的工夫。若沒有受過這種訓練或用過這種工夫，而也取那「不求甚解」的態度，便往往不能了解讀物的主要的意思；這種人自以為了解，其實往往只是望文生義罷了。現在一般中學生，從小學起所受的多少年的國文訓練，雖然不充分，可是用來閱讀普通的書報，大約也勉強夠了。所以也可取那「不求甚解」的態度，而不至於抓不着主要的意思。但是對於即使是淺顯的古文和古書，以及白話文學作品，他們也想取這個優游的態度可就不成。上面引的例子，便是平日吃了這個優游的態度的虧的表現的一斑。

第二、要使一般中學生能夠了解普通的古文和古書，以及白話文學作品，現在的國文訓練，特別是中學時代的，實在嫌不充分。多講閒話少講課文的教師，固然不稱職；就是孜孜兀兀的預備課文，詳詳細細的演繹課文的，也還不算好教師。中學生需要充分的練習。練習包括預習、討論、復習三步。每一步還有許多細目，這裏不必列舉。這些細目在各種國文教科書中，都曾或多或少的加以討論。但我們現在所需要的，是切實的，有恆的施行；理論無論是如何好，不施行總還是個白費！練習的主旨無非是讓學生自己發見困難，尋求解決；到了解決不了時，自然便知道需要教師。這時候教師的幫忙，效用定會比一味演繹大得多。這是讓學生用理解力。解決的過程和結果，還得讓學生常有溫習的機會，才不至於全然忘卻。這是讓學生記憶力。

遇的課文或眼前報章雜誌的材料比較的，教師也當抓住機會，引起相當時間的討論。這可以增加學生的興趣，並讓他們容易記住。此外，默寫和背誦，不拘文言文或白話文，都很要緊，該常常舉行。文言文和舊詩詞等，每講完一篇，還該由教師吟誦一兩遍，並該讓學生跟着吟誦。現在教師範讀文言文和舊詩詞等，都不好意思打起調子，以為那是老古董的玩意兒。其實這是錯的；文言文和舊詩詞等，一部分的生命便在聲調裏；不吟誦不能完全領略它們的味兒。至於白話詩文，也該範讀，不過只可用平調；若是對話或口語體，便該用口語的調子。我說到「味兒」，似乎已經從了解到了欣賞的範圍了。其實欣賞就在正確的、透徹的、了解之中。欣賞並不是給課文加上「好」「美」「雅」「神妙」「精能」「豪放」「婉約」「溫柔敦厚」「典雅高貴」一類抽象的、多義的、評語，就算數的；得從詞彙和比喩的選擇，章句和全篇的組織，以及作者着意和用力的地方，找出那創新的或變古的，獨特的東西，去體會，去領略，才是切實的受用。這和了解是分不開的。那些抽象的、多義的評語，意義不容易弄清楚，其實倒是避免的好。

白話文學作品並不如一般人所想像的那麼容易了解，我想也得舉一個例。還是用西南聯大去年平津高中畢業生甄別試驗的國文試題，這回是白話譯文言，是老舍先生「更大一些的想像」的頭段兒：

要領略濟南的美，根本須有些詩人的態度。那就是說，你須客氣一點，把不美之點放在一旁，而把湖山的秀麗輕妙放在想像裏浸潤着；這也許是看風景而不至於失望的普遍原則。反之，你沒有這詩意的體諒，而一個蘿蔔一個坑的去逛大明湖趵突泉等，先不用說別的，單是人們口中的葱味，路上吱吱扭扭的小車子的輪聲，就夠你不痛快了。（末句和原作稍有不同）

「一個蘿蔔一個坑」這個比喩，懂的很少。翻得貼切的要算「斤斤計較之心」「盡觀其詳」幾句；「呆呆」「一一」甚至「此蘿蔔此坑」，也算抓着了原語的意思。大部分人却只直抄原語或略而不翻。有些人又只將原語硬變成文言調子，如「一蘿一坑」「隨蘿蔔之坑」「以樹坑之若」「如爲一蘿蔔或一坑而游大明湖、趵突泉等」「游一蘿蔔或一坑於大明湖、趵突泉等」。這些都是文不成義。還有些人翻作「夢然」「單獨」「以極端主觀之眼光」「以野夫之觀」。這簡直是瞎猜一氣；後三語還可以說是望文生義，第一語好像是無中生有。中學生對於白話文學作品的了解，也還需要練習，由此例可見。翻譯是很有用的練習，但似乎不必教學生譯爲文言，只教他們用自己的白話文重述出來就成。文言課文的練習，也可多用翻譯，譯文自然是用白話。但兩者都得寫下來，寫述口譯是極好的。

# 邏輯和語法

王了一

本文裏所謂邏輯，只就最普通的涵義而言，就是思想的正確運用。所謂語法（Grammar），就是普通所謂文法。我們主張改稱爲語法，同時保留文法這名稱，專指文章的結構方式而言。至於白話的結構方式，則可稱爲話法。這樣，語法是一個總名稱，包括文法和話法。改名的理由是很明顯的：依照現代語言學家的見解，語法已經不復是爲做文章而設的，只是一種科學，專用於研究語言的結構方式，特別注重口語。因此，實在不能再用文法這個舊譯名了。

## 一

從前，邏輯和語法的界限是不清楚的，因爲從前語法的定義涉及邏輯的範圍。例如說：「語法是教人把話說得對，把文章寫得對的一種學問」，這裏面的「對」字就牽連到邏輯。若要把話說得對，或把文章寫得對，就必須先把思想運用得對，而這思想運用得對也就是邏輯了。

依照現代語言學的學說，語法只是一個民族的說話習慣。若依這個定義，它和邏輯的界限就很清楚了。有些話，邏輯上沒有毛病，然而不合語法。假如中國人說「他買了一斤肉牛」，這是不合中國語法的，因爲依照中國的說話習慣，該說「他買了一斤牛肉」。然而咱們不能說這話不合邏輯，因爲這話的「詞序」（word order）在世界上是可能的（安南人就說「肉牛」不說「牛肉」），和思想的正確不正確是沒有關係的。另有些話，語法上沒有毛病，然而不合邏輯。例如說「一加二等於七」，這話不合邏輯，因爲說得不對；然而咱們不能說這話不合語法，因爲咱們既然可以說「一加二等於三，二加

的句子來。說錯了，是因爲算錯了，並不是因爲犯了語法的規則。現在懂得這種分別的人似乎不多。譬如作文的卷子上寫了一句

「你們有爲的身軀，正是爲國家出力的機會」，國文教員就會批上一句「文法錯誤」。實際上，這只是邏輯上的錯誤，因爲如果把句子裏附加的部份都取銷了，剩下來主要的部份乃是「身軀是機會」。身軀怎能是機會呢？這話顯然說得不妥，但是這種錯誤並非由於語法的錯誤，因爲咱們既然可以說「孔子是人，貓狗是獸……等等」，就可以依照這種型式造出「身軀是機會」的句子來。說錯了，是因爲思想運用得不正確，也並不是因爲犯了語法上的規則。

世上有些族語，例如歐洲語言，它們的語法似乎是有邏輯的背景的，例如有「時」，「數」和「人稱」的變化，等等。但這些邏輯都是很難說得透澈的。例如說「地球是圓的」，英文裏的「是」字，照習慣是用「現在時」，然而這並不是說過去不是圓的或將來不是圓的，只是以「現在」包括「過去」和「將來」。試問爲什麼不用「過去」包括「現在」「將來」，或用將來包括「過去」「現在」呢？唯一的答案乃是「習慣如此」！習慣如此就是所謂「約定

對的，同時，又會覺得和這事相反的事是不對的。譬如您初學安南話，往往覺得安南人把「牛肉」說成「肉牛」是不合理的。這種感覺，和城裏人笑鄉下人的口音不正或俗氣，是犯了同樣的錯誤。這是所謂成見。西洋人往往抱着類似這樣的成見，來觀察東方語言的語法，於是看出了許多「缺點」。例如說中國語沒有「時」「數」「人稱」的變化是它的「缺點」，等等。其實他們之所以看出「缺點」，乃是根據他們的邏輯，而他們這種邏輯却又是由他們的語言習慣慣生出來的。中國的「是」字沒有「時」的變化，當他們說「地球是圓的」的時候，「是」字不是更可以包括過去現在將來嗎？中國的一切動詞也都沒有變化，但是，當咱們說「他明天來」的時候，「來」字自然指的是將來的一種行為，動詞變化反成贅疣。我們並不是說中國語法比西洋語法更好，更對，或更合邏輯，只是說語言是一種習慣，無所謂好不好，或對不對。雖然有些族語的語法並非邏輯，最有力的證據是另有些族語的語法可以完全不拿邏輯做根據（如東方語言），只依照一定的「詞序」和若干用詞的習慣而已。

二  
邏輯雖和語法沒有必然的關係，然而咱們作文，對於邏輯和語法兩方面都應該注重，或者可以說，邏輯更該注重些。在普通的作文裏，真正語法上的錯誤很少；除了寫別字之外，最容易犯的要算是邏輯上的錯誤了。現在分開幾層來說。

第一是整個思想不會邏輯，因而語言不合邏輯。這種毛病，

常見於思想沒有經過相當訓練的人。例如某生分析國弱的原因：（一）人民沒有組織和訓練；（二）國防人才不夠；（三）我們的準備不充分。這三個原因很含混，包括很廣，顯然不應該和（一）並列。又如某日某報上說「馬相伯先生百齡高壽，不但為國之大老，且在我國近代學術史上佔重要地位。」這句話有一個小毛病，一個大毛病。小毛病是「百齡高壽」下面接着就說「不但為國之大老，且佔學術地位」，因氣焰下去，竟像因為百齡高壽才佔學術地位似的。這因為作者的思想太亂，該分為兩句的話（「馬相伯百齡高壽，可算是國之大老。」老已經難得，何況他又在我國近代學術史上佔重要地位？」），被他併作一句含糊地說了。

第二、是思想偶然疏懈。這和前一類雖沒有嚴密的界限，但若就整篇文章看來，就看得出其間的分別。例如整篇文章都很清楚，只有某一句話不妥，往往不是作者能力不及，而是作者一時不留心之所致。常見最著名的文學家，也會偶然寫出一兩個不妥的句子。假使他乾這句子再審察一次，一定會修改過來的。例如近日我讀了一篇很好的遊記，末了却有這樣的一句話：「這條大街，是遊客們所最值得留戀的」。毛病就出來了。咱們可以說：「這條大街是最值得留戀的」，或「這條大街是遊客們所最留戀的」，或「這條大街是最值得遊客們留戀的」，但咱們不能說：「這是遊客們所最值得留戀的」，因為如果這樣，意思就纏綿不清了。現在一般青年作文，似乎只求其長，不求其精，甚至連讀一篇的工夫都不肯下。思想有如奔馬，而文筆還不夠熟練，寫到至半句，忘了一半句，以至上下不能相應。例如「他們要在明天到達香港不可」（必要）和「不可以不相應」，所以這樣一個環境中是怎樣叫人羨慕！

（「所以」和「怎樣」不相應），「希望中樞當局」在此戰事緊張之時，應如何拯救難民（「希望」和「應如何」不相應），都是不肯細心檢察之所致。思想是疏解不得的，咱們不要以為「誰也有失於檢點的地方」作為原諒自己的話；咱們應該處處留心。留心已經難免不妥，不留心，不妥的地方就觸目皆是了。

第三、是不明字義所致。青年們常常喜歡用些自己懂得不很透澈的字眼，例如與故，新名詞，和古代的詞句。誤用了，就變為不通。單就作者的思想方面說，這不算是不合邏輯，因為思想本身並沒有毛病。但若就句子本身說，這又該算是不合邏輯，因為事實上這明明是一個「費解」的句子。例如某生說：「大學該是研究學術的場合」，這在他的心理上並沒有犯什麼邏輯的規律，因為他以為「場合」就是「場所」或「地方」。他的思想可算是運用得正確了，只可惜他不懂「場合」的真意義罷了。這是我們「略跡原心」的說法。然而這在辦別上是很困難的：有時候，咱們實在猜不透作者是不明字義呢，還是思想運用得不正確。例如某生說：「這是當前政府救濟學生的初衷」，既說「當前」，就不該說「初衷」，但是，這由於作者不明「初衷」的字義呢，還是太粗心，一時失於檢點呢？這只有他自己知道。閩廣人寫的白話文，常因國話的詞彙而不得不透澈，而弄成不合邏輯。例如某生說：「在高中三年級時，曾經苦了我一輩子的考慮」，剛剛讀到高中，就算一輩子，若活到八十歲，豈不共有四五輩子？但是，咱們不要太取笑他了；當咱們運用古語或新名詞的時候，類似這樣的笑話還多些呢！

### 三

（此段文字上有一條省去），上文說過，吾言只是一種習慣，無

所謂好不好，或對不對。由此看來，世上一切活語言都是對的。根據某一民族語或某一種方言說話，只會偶然不合邏輯，決不會有什麼不合語法的地方。說來很可笑！西洋有些所謂「模範語法學家」，硬說社會上流行的某一種說法不合語法，要青年們改正。再過數十年，大勢所趨，全社會都採用這種說法了，當時排斥這種說法的語法學家早已死了。現在連字典都採用新的說法了。可見人力非但不能創造一種語法，而且不能墨守一種語法，只能聽之自然。其實，語法的變遷並不會傷及邏輯，咱們又何必硬說某一種語言形式是對的呢？因此，一部語法書只該客觀地記錄某一族語的真相，不必希望它成為千百年的金科玉律。

既然一切活語言都是對的，那麼，咱們寫文章可以永遠沒有語法上的錯誤嗎？是的，如果咱完全依照您的方言寫下來，決不會有什麼語法上的錯誤。可惜現在一般青年很少能完全依照自己的方言寫文章，這或者由於自己的方言裏許多字是漢字中所沒有的（如果國粵語），或者還有其他的原因。既然不能完全用自己的方言，就免不了「學話」了。學話有兩種：（一）學國語；（二）學古語（文言文）。若學得不像，語法上的錯誤就難免了。

國語（北平語）的語法，和各處方言的語法雖沒有大分別，然而不能說完全沒有分別，廣東人說「我先去」，北平人說「我先去」，這一類的例子頗不少。國語裏最難學的要算動詞詞尾「着」字。這種「着」字，大致總是表示事情正在進行中。例如某君的信裏說：「多謝您費着心」，當「多謝」的時候，「心」已經「費」過了，就不該用「着」字了。又如某報上說「某人曾經這樣地說着」，既說「曾經」，就是完全過去，不能再用「着」字，只能用「過」字了。

學古語更難。現在的青年雖然多數寫白話文，但不知不覺中總參雜些文言裏的詞彙。其中如「其」「於」「所」等字，用得不妥，就算是不合語法。「其」字，在古代，不能用於純粹的主格，例如「他不去」，不能寫成「其不往」。「於」字，是虛詞（「介詞」），不是動詞，例如「他不在學校」，不能寫成「他不於學校」。「所」字，誤用的人就更多了。報紙雜誌上常常見到。例如「不能防禦五百年後所進步的兵器」，「會員紛紛到會，所來者共數百人」，諸如此類，都是誤用了的，因為「所」字後面該是一個外動詞。此外，「以」「與」「相」等字也有用錯了的，例如「問得他窮以應付」，「此事與當前的中國便利甚大」「法義新使互相赴任」，這都是從報上抄下來的；至於怎樣錯法，讀者自會看出，不必詳說了。

「剛才我們不是反對『模範語法學家』嗎？為什麼現在又這樣拘泥，硬說某些說法是不合語法呢？這裏的情形是不同的。學話必須學得像：若學不像，就變了『捏造』！上面我們說一切活語言都是對的，現在我們要說：如果您學北平話學不像，就是不對，就失了活語言的本質。例如您說「多謝您費着心」，這是您自創的一種說法，不是一種活語言，因為世上沒有一個社會用它。古語在古代，也是一種活語言。它已經死了，咱們現在最好不去學它；若要學它，就必須跟着當時的活人去學（細讀古代的文章）。學古語不如乾脆用現代語了。

#### 四

現在的國文教員看見作文卷子裏滿紙別字，就搖頭歎氣。我

學古語更難。現在的青年雖然多數寫白話文，但不知不覺中總參雜些文言裏的詞彙。其中如「其」「於」「所」等字，用得不妥，就算是不合語法。「其」字，在古代，不能用於純粹的主格，例如「他不去」，不能寫成「其不往」。「於」字，是虛詞（「介

學」）的書籍，只須用慎重的態度去寫文章，每一句話都不妨仔細推敲。欲求文章合於語法，也不必死讀語法書。如果您不是官話區域的人，就該多留心國語裏的虛字用法；如果您是官話區域的人，問題就更簡單，只須努力避免文言的字眼（尤其是代名詞，連詞，介詞），就是了。總之，有一個最靠得住的辦法，就是像您對弟弟妹妹親切地談話，用極平淡的語句，去表現極清楚的道理，不要陷入兩種「魔道」。第一種魔道是勉強求意思高超，其流弊就往往是不合邏輯。第二種魔道是勉強求文章古雅，其流弊就往往是不合語法。我們常常感慨地說：「一個不識字的農夫所說的話，往往比一個大學生所寫的文章更合邏輯，更合語法」，這就因為農夫順其自然，不會在語言上勉強要做些什麼。常常看見有些青年朋友，在十歲以下的時候，文章已經全篇清通了，到了十七八歲以後，倒反不通起來，這裏頭的緣故，不是很值得深思的嗎？

(附註)本文裏所舉的不合邏輯與不合語法的例子，除了開頭的「一牛」「三加二等於七」之外，全是從報上抄下來，或從大學一年級的作文卷子上摘出來的。

古文選讀

李清照(二)金石錄後序(二)

浦江清

右金石錄三十卷者何，趙侯德父所著書也（三）。取上自三代，下迄五季（四），鐘鼎彝器盤匜尊敦之款識，鼎碑大碣，廟人碑士之事跡（五），凡見於金石刻者二千卷，皆是正譌謬，去取褒貶，上足以合聖人之道，下足以訂史氏之失者，皆載之（六）。可謂多矣。嗚呼，自王禹元載之病，書畫與胡椒無異，長與元凱之病，錢癖與傳癖何殊，名雖不同，其惑一也（七）。

余建中辛巳，始歸趙氏（八），時先君作禮部員外郎，丞相時作吏部侍郎（九），侯年二十一，在太學作學生（十）。趙李族寒，素貧儉，每朔望謁告出（十一），質衣取半千錢，步入相國寺，市碑文果實歸，相對展玩咀嚼，自謂萬天氏之民也。後三年出仕宦，便有饑蔬衣練，窮遐方絕域，盡天下古文奇字之源（十二），日就月將，漸益堆積。丞相居政府，親舊或在館閣（十三），多有亡詩逸史魯壁汲冢所未見之書（十四），遂盡力傳寫，浸覺有味，不能自己。後或見古今名人書畫，三代奇器，亦復脫衣市易，嘗記崇寧間，有人持徐熙牡丹圖（十五），求錢二十萬，當時雖貴家子弟，求二十萬錢，豈易得耶。留信宿，計無所出而還之（十六）。夫婦相向惋悵者數日。

後屏居鄉里十年（十七），仰取俯拾，衣食有餘。連守兩郡（十八），竭其俸入，以事鉛槧（十九）。每獲一書，即同共校勘，整集簽題（二十）。得書畫彝鼎，亦摩玩舒卷，指摘疵病，夜盡一燭爲率（二一）。故能紙札精緻，字畫完整，冠諸收書家。余性偶強記，（二二）每飯罷，坐歸來堂，烹茶，指堆積書史，言某事在某書某卷第幾葉第幾行，以中否角勝負，爲飯茶先後。中即舉杯大笑，至茶傾覆懷中，反不得飲而起。甘心老是鄉本（二三）。故雖處憂患困窮而志不屈。

收書既成，歸來堂起書庫大榻。簿甲乙（二十四），置書冊。如要講讀，即請鑰上簿開出（二十五）。卷帙或少損污，必憇資指完塗改，不復向時之坦夷也。是欲求適意而反取慘慄。余性不耐，始謀食去重肉，衣去重采（二六），首無明珠翡翠之飾，室無塗金刺繡之具，遇書史百家，字不刊缺，本不訛謬者，輒市之，備作副本（二七）。自來家傳周易左氏傳，故兩家者流，文字最備（二八）。於是几案羅列枕藉，意會心謀，自往神授（二九），樂在聲色狗馬之上。

至靖康丙午歲（三十），聞金人犯京師，四顧茫然，盈箱溢籠，且戀戀，且悵悵，知其必不爲己物矣。建炎丁未春三月（三一），奔太夫人與南來（三二）。既長物不能盡載，迺先去書之重大印本者，又去畫之多幅者，又去古器之無款識者，後又去書之監本者（三四），畫之平常者，凡屢減去，尙載書十五車。至東海，連船渡淮，又渡江至建康（三五）。青州故第，尙鎖書冊什物，用屋十余間，謂用平昔耳目所載之。十二月，金人陷青州（三六），凡所謂十餘屋者，已皆爲煨燼矣（三七）。

建炎戊申秋九月，侯被復，知建康府（三八）。己酉春三月罷（三九），具舟上蕪湖，入姑孰（四〇），將卜居贊水上。夏五月，至池陽（四一）。被旨知湖州，過闕上殿（四二），遂駐家池陽，獨赴召。六月十三日，始負擔，捨舟坐岸上，葛衣岸巾（四三），精神如虎，日光燐燐射人，望舟中半別。余意甚懼（四四），呼曰：「如聞城中緩急奈何？」執手遙應曰：「從衆。必不得意，先棄轎重，次衣被，次書冊卷軸，次古器，獨所謂宗器者，（四五）可自負抱，與身俱存亡，勿忘也。」遂馳馬去（四六）。途中奔馳，冒大暑，感疾。至行在（四七），病痊（四八）。七月末，書報臥病。余驚怛，念侯性素急，奈何病痊，或熱，必服寒藥，疾可憂。遂解舟下，一日夜行三百里。比至，果大服茈胡黃芩藥，瘡且瘳，病危在膏肓。余悲泣，倉皇不忍問後事。八月十八日，遂不起。取筆作詩，絕筆而終，殊無分香賣履之意（四九）。

葬畢（五〇），余無所之。朝廷已分遣六官（五一），又傳江當禁渡。時猶有書二萬卷，金石刻二千卷，器皿茵褥，可待百客，他長物稱是。余又大病，僅存喘息，事勢日迫。念侯有妹婿，任兵部侍郎，從衛在洪州（五二），遂遣二故吏先部送行李往投之。冬十二月，金人陷洪州（五三），遂盡委棄。所謂連牆渡江之書，又散爲雲煙矣。獨餘少輕小卷軸書帖，寫本李杜韓柳集，世說，鹽鐵論（五四），漢唐石刻副本數十軸，三代代鼎第十數事，南唐寫本書數箋，偶病中把玩，撒在臥內者，歸然獨存（五五）。

上江既不可往，又虜勢叵測，有弟遠，任勅局刪定官（五六），遂往依之。到台，台守已遁，之刻，出陸，又乘夜被走黃岩。顧舟入海，奔行朝，時駐臨安（五七）。從御舟海道之溫，又之越（五八）。庚戌十二月，放散百官，遂之衢（五九）。紹興辛亥春三月，復赴越（六〇），壬子，又赴杭（六一）。先候疾亟時，有張飛卿學士攜玉壺遇視候，便攜去，其實珉也（六二）。不知何人傳道，遂妄言有銀金之器（六三），或傳亦有密論列者（六四）。余大惶怖，不敢言，亦不敢遂已，盡將家中所有銅器等物，欲赴外廷投進（六五）。到越，已移幸西明（六六），不敢留家中，並寫本書寄刻，後官軍收叛卒取去，聞盡入故李將軍家（六七）。所謂歸然獨存者，無慮十去五六矣。惟有書畫硯墨可五七箇，更不忍置他所，常在臥榻下，至自開闢。在會稽，卜居士民鍾氏舍，忽一夕，穴壁負五箇去。予悲憤不得活，重立貲收贖。後二日，隣人鍾復皓出十八軸求賞，故知其盜不遠矣。萬計求之，其餘遂卒不可出。今知盡爲吳說連使賊價得之（六八）。所謂歸然獨存者乃十去其七八。所有一二殘卷不成部帙書冊，二數種平平書帖，猶復愛惜，如護頭目，何愚也耶（六九）。

余日忽閱此書，如見故人。因述在東華（七十）靜治堂，裝卷初就，芸籜縹帶，束十卷作一帙，每日晚更散，輒校勘二卷，跋題一卷，此二千卷，有題跋者，五百二卷耳。今手澤如新，而摹本已拱（七一），悲夫。昔蕭澤江陵陷沒，不惜國亡，而毀裂書書（七二），楊廣江都顛覆，不悲身死而復取圖書（七三），豈人性之所著（七四），死生不能忘之歟。或者天意以余菲薄，不足以享此尤物耶。抑亦死者有知，猶斤斤愛惜，不肯留人間邪。何得之難而失之易也。嗚呼，余自少陸機作賦之二年，至遭離變，凡非之兩歲（七五），三十四年之閏，憂患得失，何其多也。然有有必有無，有聚必有散，乃理之常，入亡門，人得之（七六），又胡足道。所以區區記其始終者，亦欲爲後世好古博雅者之戒云。紹興二年立歲次壯月朔甲寅（七七）易安室題（七八）。

以上李清照金石錄後序一篇，清照爲宋代有名之女詞人，其夫金石錄一書亦爲宋代學術界之名著，此文詳記夫婦兩人早年之生活嗜好，及後遭逢離亂，金石書畫由聚而散之情形，不勝死生新舊之感，一文情並茂之佳作也。趙李事跡，宋史失之簡略，賴此文而傳，可以當一篇合傳讀，故此文體例雖屬於序跋類，以內容而論，亦同自敍文。清照本長於四六，此文却用散筆，自敍經歷，隨筆提寫，其貌景淡苦饅悶，非爲文而造情者，故不求其工而文自工也。余曾選此文入清華大學國文選乙編中，前年西南聯合大學選定大一國文教科本，余仍推薦此篇，請授之際，頗能引起學生興味。程度亦正適合。商務書館所出高中中國文教科書，列此篇於高中一年級課本中，似嫌太深，編者所附注解，亦未詳備。今以余之所得，大加補充，錄爲注解於後，以備高中生及大學生國文自修之參攷。

下文所謂「注解」，如分別言之，有注，有箋，有評，有校。爲省事起見，不加分列，混稱注解。注者，注文字之意義及與故之出處，雖讀者檢查辭書，亦可十得八九，但既爲初學自修而設，是以不避煩詳，多加注釋。箋者，箋文中之史實，此文多牽涉宋南渡之際史事，今取宋史、建炎以來繁年要錄等數書，可引證者，爲箋出之。對於文章之作法，間有一二評語，此則余隨筆所寫，無當大雅，藉以發明作者之文心，且與有志於古文者，商榷見解也。金石錄一書，傳世有雅雨堂叢書本及其他數種，但余嘗所借得者，只有行素草堂本及四部叢刊續編之景印呂氏無黨手稿本，故於校之一事，不能盡力。惟景印呂本後附有海鹽張元濟氏之校勘記稍可參攷耳。上面本文即用光緒丁亥之行素草堂本，而以呂本及張氏校勘記中可采者，間附記於注解中，其只是文字異同，無關宏旨者皆從略。

### (注解)

〔一〕李清照，生北宋末年，濟南人李格非女，諸城人趙明誠妻，以詞名世。宋史列女傳中無傳，於李格非傳下附見數語云，「女清照，詩文尤有精於時，嫁趙挺之子明誠，自號易安居士。」宋史藝文志著錄其易安居士文集七卷，又易安詞六卷，今文集已佚，但有詞集傳世，名漱玉詞。清照之父李格非，爲當時有名之文人，曾受知於蘇軾，著有洛陽名園記，其經學之著作則有禮記說疏十萬言。格非妻爲王拱辰孫女，亦善文。故清照之詩詞齋叢書本，行素草堂本數種，今又有商務印書館影印之呂無黨手稿本（見四部叢刊續編）。金者指古代銅器，石指石刻，商周青銅器上所刻文字，少者一二字，多者數百字，爲研究古文字學及古史學之重要材料。石刻指記功碑，摩崖石刻，墓誌之類，其所刻文章，可以引證歷代史事，補訂正史之缺失。我國金石之學，始盛於北宋，屬於史學之一門，發達早於今日西洋之考古學也。前於趙明誠晉，有歐陽修之集古錄，趙氏之作，即繼承歐陽公之事業者，故正豐（理初）輯成易安居士事記一文（見其癸巳類稿），清人王闡述所刻歐玉詞（見其四印齋所刻詞中），此書原刻已難得，近有上海中國書店影印本，余未近乍之書肆得此，欲詳知李清照生平者可以參攷焉。〔二〕金石錄

氏僅據述大概，倘全錄原文，則爲今日最佳之古本也。凡作文題記於書末，或稱書後，或稱跋，性質微有區別，今稱後序者，此文詳記明誠作書之旨，及金石聚散之終始，比明誠自作之序更詳，決非泛泛之題跋，故洪容齋見其手稿，稱爲後序，而今岳鈔本乃以明誠之友河間劉政和七年之序作爲後序，以此文爲跋者非也。〔三〕右金石錄三十卷者何。右者卽「以上」之意。明誠金石錄中文章，每篇皆用右字開端，如「右古鐘」，「右方鼎」之類，蓋本是其所藏金石拓本上之題跋，其後抄錄成書耳，今清照亦效其筆法。「者何」兩字學公羊傳。德父明誠字，亦作德甫，父甫通。趙明誠，宋史無傳。侯者古時州牧之稱，明誠連守兩郡，後又爲建康守，故以侯稱之，適合身分。清照於明誠稱侯，於挺之稱丞相，皆極費斟酌，避去親屬稱謂，改用衆人之稱呼，是其大方處。〔四〕三代者。夏商周。夏代渺茫，如有金石，皆係僞託，明誠亦少收錄，此仍云三代，行文之便耳。季者季世，五代於宋爲近，故稱五季。〔五〕韻音彥。饋類，鬲音歷。鼎屬，匱音移。沃盥器，零、搏古字。酒器。飲音對。盛黍稷器，宋金石學者所謂敦，今時學者謂字，應作敦，音善，與眞通。以上皆商周銅器名稱。款識指銘刻之文字，凡此類銅器皆王公諸侯卿大夫所鑄，或但銘記爵氏姓名，或更刻長文，所以記祖宗或其自身之功德者，而於祭祀燕享之禮用之，所謂「禮器」者是也，非日用之具。上句言金，下句言石。爛人則事跡見於史書者，晦士者姓名不見於史書，但其墓誌出土，其中材料亦有裨於史乘。〔六〕此二千卷指拓本而言，以紙貼於器物，用墨拓出其銘文，謂之拓本。凡金石古器原物實重難得，拓本則流傳四方。明誠家所藏固不乏原器，但拓本尤多。以所藏金石拓本，辨別真偽，加以去取，得二千件，每件得稱爲一卷，其珍貴者必裝潢成卷軸也。此二千卷之目錄，及明誠所作五百二卷之題跋，錄成一書，即爲三十卷之金石錄。〔七〕是正儀禮。因鈔本及容齋四筆皆作「儀禮」，今按明誠自序中亦云「是正儀禮」，作「調禮」者是。〔八〕上足以合聖人之道，不足以訂史事之失。兩句，指出明誠著書之宗旨，以示非瑣屑古董之玩好也。此意從明誠

自序中得來。訂史氏之失，有功於史學，合聖人之道，則有裨於經學。凡殷周器物，既多半是禮器，可以窺古代之禮教文化，其中亦有認為是文武周公之器者，如金石錄中所收有「文王彝鼎」等是。故云聖人。明誠自序中亦云「自三代以來，聖賢遺跡，著於金石者多矣」。道謂治道，以今臨御之，可云「政教文化」。〔九〕王播，唐文宗時尚書左僕射，爲官貪酷，但無書畫事。清人何義門校云，「播當作涯」，（見張氏校勘記）。王涯，唐文宗時相，死於甘露之變。唐書本傳云：「家蓄多與祕府侔，前世名譽盛，嘗以厚貨鉤致，重複祕固，若不可窺者。至是爲人破壘，剽取奩軸金玉而棄其書畫於道」。元載，唐代宗時相，以專橫納賄伏誅。有司籍其家財，胡椒至八百石，見通鑑。胡椒尙有八百石，則其餘珠玉財貨之多可知。和靖字長興，晉人。晉書和靖傳云，「靖家產豐富，擬於王者，然性至吝，以是獲譏於世，杜預以爲靖有錢癖」。杜預字元凱，晉人，愛好春秋左傳，爲之作注。晉書杜預傳云，「預常稱靖有錢癖，武帝聞之，謂預曰，卿有何癖，對曰，臣有左傳癖」。好書籍與好財貨有雅俗之分，但如王涯元載則均取殺身之禍，嗜錢與嗜學問有賢愚之別，而清照乃論之曰，「名雖不同，其惑一也」，是感慨語，非由衷之言。蓋明誠夫婦節衣縮食，收羅舊金石，非由鬻取豪華也，以官宦之子女，居東京繁華之地，能絕足於聲色狗馬之場，耽於書史，恬靜自愛，則自是賢於人矣，安能謂之惑乎。清照亦方自賞其趣味之高。然而於暮齒流離之際，晚景蕭瑟之時，回念昔日之所好，皆已散爲雲烟，則不容不發此感歎語。蘇東坡曰「君子可以寓意於物，而不可留意於物」。金石書畫，雖爲高潔之品，然而畢竟留意矣，則昔日陶然有足樂者，正是今日悲傷之資料，於是翻然而悔，始覺一切愛好，皆爲惑溺，有莊生齊物，佛氏斬絶貪欲之念，自是輕憐辛酸之議論，明誠序中所未言者，是以容齋讀而悲之也。〔八〕建中辛巳，宋徽宗建中靖國元年，即西曆一一〇一年。女子出嫁曰歸。〔九〕清照寫此序時，李格非早已前卒，故曰先君。宋史李格非傳，「召爲校書郎，遷著作佐郎，禮部員外郎，提點京東刑獄，以累病罷，卒年六十一」。丞相指趙挺之，明誠之父，宋史挺之傳「歷太常少卿，權東都侍郎」。

部，除中書舍人給事中，便達。」又云：「徽宗立，爲禮部侍郎。」此據史中丞。今此文云建中辛巳年挺之爲吏部侍郎，稍有出入。當是官學屢既相，與京不合，乞歸青州，京罷復相，京相復罷，互爲進退，皆見中史本傳。今按格非與挺之舞結兒女親家，格非受知於蘇軾，爲元祐黨人，挺之則爲紹述派人物，舞韓元祐黨人者，兩人始合終離，清照精神上當極感苦惱。鄒素齋書志謂格非罷官時，清照上詩挺之，有『何況人間父子情』之句，讀者哀之（余氏事輯引）。【十】據宋史選舉志，太學生以八品以下子弟若庶人之後異者爲之，外舍生一千人，內舍生三百人，上舍生百人，薦舉俱優者爲上舍生。【十一】禍告，請假之意，宋人語。【十二】挾，晉蔣，李布之屬。「源方絕域」謂石刻之碑在邊疆也。【十三】宋初有三館，藏書館，太宗建崇文院，從三館之書以實之，東廊爲集賢書庫，西廊爲史館，又別爲齊庫，目曰秘閣。神宗改崇文院爲秘書省。明誠夫婦之親戚故友，在館閣供職者，謂在秘書省爲著作郎，校書郎等職。【十四】亡詩者，詩三百五篇，外謂之佚詩，逸史者如竹書紀年，逸周書之類。漢武帝時，魯恭王壞孔子宅壁，得古文尚書等。晉武帝咸寧五年汲郡人發魏襄王塚得竹書漆書。兩句意謂多見外人所不得見之祕，滅舊籍之意，魯壁汲冢等是用典故，乃形容詞，非指謂文親舊所有者乃古文尚書之類也。顧子雲校，西漢人。【十五】信宿，再宿曰信。此徵宋年號。徐熙是南唐名畫家，尤以花卉著名。【十六】信宿，再宿曰信。此處亦不直指留兩日。【十七】按宋史徽宗紀，大觀元年三月，趙挺之罷相，未幾卒，明誠屏居鄉里十年，當在是年丁父憂始，能正妻易安居士事輯，朱曾其故，今爲補出之。又按此時明誠結婚已六載，年二十七歲。【十八】載民事錄云，所知者爲青萊二州，當有所本。【十九】鉛槧即書籍之名，案語書板之素未書者，鉛、粉筆。又校書亦可謂之鉛槧。【二十】兩本比閱，定文字之異同，謂之校勘。古時書爲卷軸式，故用筆題，後已改成冊子，始存題簽之名。【二十一】行晚閱書，以盡一烟之時光爲準則。【二十二】偶相，使求資才，並召復舊官事，則明誠即因之而起復之一人也。又按明誠吐

夫婦之韻事，雖稱千古，清洪昇所作四編劇本之第三種門名，即謂此事。歸來堂當在青州故第。甘心老是鄉矣，用飛燕外傳漢成帝語之典。題青鄉。【二三四】造目錄之意。【二十五】謁，領也。與關餉，關餉之關局意。【二七】北宋時已有木刻書，清照以精抄之本爲正本，庚藏大樹內，而別買刻本之善者，作爲副本，備常時間覽，寫本貴而刻本賤也。【二八】兩家指周易家及左傳家，謂關於周易及左傳之各種注釋及解說之書也。者流兩字，從漢書藝文志「儒家者流」「道家者流」來。【二九】兩句謂精神與書籍往來。寫兩人高雅之趣味及美滿之生活，至此酣飽，下文則樂極悲來矣。【三十】宋欽宗靖康元年，西曆一二二六年，時明誠四十六歲。是年冬，金人陷汴京。【三一】今山東淄川縣。【三二】宋高宗建炎元年丁未，即宋欽宗靖康二年。三月，金人立張邦昌爲楚帝，四月，金人據二帝北去，五月，康王稱即位於南京，改元建炎。【三三】餘氏事輯云，「靖康二年春，明誠奔母喪於金陵」，當亦據此文。按本文只言南來，下文固有至建康之句，至於明誠母是否卒於金陵，無考也。趙家故宅在青州，何以明誠母遠在建康。以意測之，當時京師既陷，北方騷亂，明誠兄趙思誠先奉母南下，或思誠本官於南方，其母往依之，遂葬於南方耳。史無明文，不盡可考。總之明誠夫婦之南行，一則奔喪，二則避難，觀其載書十五車可知也。【三四】鑒本，謂國子監印行之書，以其易得而棄之。【三五】舊改建業曰建鄼，後避憲帝諱改曰建康。北宋時舊稱江寧府，南宋改建康，參後注。【三六】按李心傳建炎以來繫年要錄及宋史皆繫金人陷青州事於下年正月十八日，此云本年十二月落，清照誤記也。是年十二月青州有兵亂，知州曾孝序爲亂兵所殺，而金人已分道入寇矣。【三七】北史崔鴻傳，五都蕭條，論爲壞壁。【三八】建炎二年戊申，明誠復官，知江寧府。此時仍稱江寧府，至建炎三年五月，高宗至江寧，御筆改江寧爲建康，見繫年要錄卷二十三。清照追記往事，用新改之名也。明誠知建康府在戊申秋九月，繫年要錄失載，但要錄於此仍記帝謂宰相，使求資才，並召復舊官事，則明誠即因之而起復之一人也。又按明誠吐

兵入淮泗，竄離揚州奔鎮江，鎮江被焚劫，又幸杭州，鎮江被無賴及軍人抄掠。三月，苗傅、劉正彥作亂，逼帝禪位於太子。四月，帝復位。明誠知建康，前後共半年，強寇外侵，羣賊內亂，大江南北，騷動不寧。而趙鼎尙有獨精過致。清波雜誌（宋周煥撰）卷八，「頃見易安族人言，明誠在建康日，易安每值大雪，卽頂笠披蓑，循城遠覽，以尋詩，得句，必邀其夫廣和，明誠每苦之也。」清照此文言明誠以建炎三年春三月罷建康守，而不言其因。下文言夏五月，始被旨知湖州。李心傳聚年要錄卷二十記是年二月初五日甲寅事云：「御營統制官王亦，將軍軍駐江寧，謀爲變，以夜縱火爲信。江東轉運副使直徽猷閣李鎮規知之，馳告守臣趙明誠，時明誠已被命移湖州，弗聽。顧飭兵將率所部領民兵伏塗巷中，燭其燔。夜半，天暉觀火，諸軍縛而出，亦至，不得入，遂斧南門而去。遲明訪明誠，則與通判府事朝敵郎母邱娘，觀察推官湯允恭越城晉通矣。其後終，允恭皆無罪。」李氏注云，此據孫觀撰李鎮規墓誌，及江東通司所奏參修。據此，則明誠實畏事先同，未知數是。欲理初端失考。【四〇】姑孰，漢名，故曰入。【四一】今貴池縣。【四二】即穆見之意，此時帝在建康。【四三】岸巾猶岸帻，晉書謝奕傳，「岸橫帶詠」，續以覆額，露額曰岸橫。【四四】謂心緒不佳。【四五】宗器，指古代天子諸侯宗廟禮樂之器。見左傳襄公二十二年杜注。此處皆指折本而言，非器物本身也。【四六】數句形容如神，頗見明誠性格。【四七】帝行宮所在，稱行在，此指建康。【四八】詩海切或底念切。有熟無寒之感。又與達同意。韓愈詩「宿酲未解囊括作」，舊注，此處皆指折本而言，非器物本身也。【四九】魏武帝授時，遺令云「餘香可分與諸夫人，諸舍中無所爲，學作履相資也」。此句寫明誠慷慨而卒，無瑣屑遺囑，不作兒女子事戀慕。惟用教戒此典，殊嫌不倫，易安習於四六詞藻，未脫習氣耳。明誠卒時，年四十九。清照祭以文，中有「白日正中，歎龜公之機敏，堅城自壘，憐妃婦之悲深」之句。（翁氏事解引四六談麈）。【五〇】按建炎以來

繫年要錄卷二十七，閏八月（十六日）壬辰「和安大夫開州團練使張仕玉薨先，嘗以黃金三百兩，從祕閣修撰趙明誠家市古器，兵部尚書謝克家言，恐疏聞之，有累盛德，欲望廢罷。上批令三省取問繼先因依。繼先爲人奸黠，喜誣佞，以醫得幸。」云云。此條似理初未采錄人事輯中。今按以時具考之，距明誠之卒，不及一月，當是易安售去一部分之古器以葬德甫也。但所謂宗器未售去，觀下文仍有三代鼎彝可知。【五一】帝以金人又進犯山東，欲與輔臣宿將，備禦寇敵，七月壬寅，詔迎奉皇太后率六官往洪州，楊維忠將兵萬人以衛，百司非預軍旅之事者悉從。見宋史高宗紀及繫年要錄卷二十五。皇太后者，隆祐太后也，卽哲宗孟皇后，靖康之亂，以其久廢而免，獨得脫險，詔立康王卽帝位者也。【五二】洪州今南昌，從衛卽扈從曼太后者。按繫年要錄卷二十九，十一月壬子，隆祐太后退保虔州條下，有中壽舍人李公彥，徵獻閣待制樞密兵部侍郎李擢皆遁云云，此李擢疑即明誠妹婿也。【五三】金人陷洪州乃是年十一月事，清照誤記。【五四】鹽鐵論十卷，漢桓寬著。【五五】文選魯靈光殿賦「而靈光巋然獨存」，本謂靈光之高峻，故曰巋然，今則此句已成一典故，凡孤餘之物，不隨衆滅者。皆可曰巋然獨存，巋俗或作巍，非是。【五六】心、行素草堂原本作抗，呂鈞本，翁氏事輯，皆作心，今據改。李、宋史不見。勅局副定官，司勅定勅命，屬尚書省。【五七】剡縣今嵊縣，睦州，今建德縣，黃巖今黃巖。顧、呂本作雇。章安，鎮名，今臨海縣東南。此數句疑有誤倒處，按之地理不順。以余之見，應改爲「出陸之剝，到台，台守已遁，又乘夜跋走黃巖，雇舟入海，奔荆朝，時駐據章安，」於地理方合。按宋史，高宗於閏八月離建康，（卽明誠卒後之一月），九月次平江府（今蘇州），十月至臨安（今杭州），渡浙江安鎮，金人犯明州。易安則既葬德甫於建康後，欲向西行至洪州未果，必赴臨江駐劄，（今見後文），而上已移幸四明，時建炎三年十二月。

也。遂南至饒縣，再至台州，至黃巖，至寧安鎮，時建炎四年正月也。至於往謂定官之李遠，當時在扈從百官中，抑在台州，則疑不能明也。【五八】建炎四年正月，金人陷杭州，帝離寧安鎮由海道至溫州，二月，金人自臨安退兵，三月退至越江府，帝離溫州，四月，返駐越州。高宗之航海，至此告一段落。就渡之際，百官多從，且眷屬亦從行，皆在所造之御舟中，清照依其弟李遠，以故相之媳之秘閣修撰之妻，亦在船中，看此熟識也。【五九】繫年要錄卷三十九，十一月壬子，「詔放散行在百司，除侍從臺諫官外，（中略）餘令從便寄居，候春暖赴行在，（清照以爲十二月者，當是同李遠離越州之月也。）【六十】紹興元年三月，百司春暖復返行在也，時清照仍依李遠。【六一】紹興二年正月，帝返臨安。【六〇】石之似玉者。【六三】謂其送與金人也。上贈下白頤，維持中朝之體面，謂輸與夷狄之物曰頤。明咸病時，正值秋令，外寇將發動，防秋甚嚴，胡誠家有玉壺摘出，遂不加細察，輕以私通金人，其意或在奪取其古物。其實玉壺本是張飛卿摘來，且非真玉。【六四】謂有人密告於朝廷。【六五】外廷，卽朝廷，別於內廷或宮廷而言。【六六】時建炎三年十二月，見前。此段是補敍。【六七】李將軍未詳。【六八】繫年要錄卷三十四，建炎四年六月，「朝諱郎主管江州太平觀吳說爲福建路轉運判官」。按吳說字傳朋，當時名譽家。【六九】敍述至此，迴應第一段「其惑一也」之惑數語。【七十】萊州，今山東掖縣，明誠嘗爲此郡守，見前。【七一】左傳襄叔哭師「爾墓之木始美」，謂墓木長成，可以擗手觸之。【七二】蕭何，梁元帝，卽位於江陵。承聖三年，魏兵攻陷江陵，帝棄國書十四萬卷，盡燒之。見南史。庾信哀江南賦所謂玉軸揚灰者是也。【七三】楊廣，隋煬帝，以大業十二年幸江都，後爲宇文化及所弑。唐張彥遠歷代名畫記卷一敍畫之與廢云，「隋帝於東京觀之殿後起二臺，東曰妙髻臺，藏自古法書，西曰寶鏡臺，收自古名畫。煬帝東幸揚州，盡將隨駕，中道船覆，大半淪棄。煬帝崩，並歸宇文化及，及化及至聊城，爲宇文化及所取」。【七四】著，直樂切，附也。人性之所著意謂精神之所依附。【七五】生時「迨幾二十作文賦」少二年謂十八歲。淮南子原道訓「逮伯玉

年五十而有四十九年非」，伯玉名琰，過琰年五十則知四十九年之非。此言過兩歲，是五十二歲。或指五十一歲，亦未可知，詳後來。【七六】孔子鑿語「楚恭王出游，亡烏號之弓，左右請求之。王曰已之。楚人失之，楚人得之，又何求焉。孔子聞之曰，惜乎其不大也。亦曰人遺弓，人得之而已，何必楚也。」此處用此典故，自然適合。【七七】爾雅，太歲在壬曰玄武，此謂紹興二年壬子，西曆一二三二年。爾雅八月爲壯月。參照後案。【七八】易安室是清照書齋名，清照自號易安居士。行素草堂本室下有李清照三字，呂本及俞氏事輯引皆無，顯保列者所添，今刪。

### （後案）

四庫全書總目提要云「金石錄三十卷，趙明誠撰。紹興中，其妻李清照表上於朝。張端義貴耳集，謂清照亦筆削其間，理或然也。」此言紹興中，不知何年，當在作後序以後。但據洪邁所述，則龍舒首刻金石錄，未附後序，氏但見稿本。按清照之序，直至開禧元年趙師厚再刻金石錄，始行刻入，距易安作文時已七十年矣。（行素草堂本有趙師厚跋）。此文之重要，不但在可見易安之文采，且可藉以明其生平踪跡，今易安文集不傳世，故更可寶貴。南宋人傳易安有改嫁張汝舟事，清人盧見曾刻金石錄於雅雨堂叢書中，特爲作序，以辨清照改嫁之謠，援引此文之史實，謂明誠卒時，清照年已四十六，爲此文時，年已五十二，以如是之年，安有再嫁之事。俞正燮作清照事輯，辨論更明，謂雲鶯漫抄所載清照謝綦密禮啟，乃謝其翰旋張飛卿玉壺案也，後人竄改其文章，作爲謝其處置離婚之語氣，文既不類，作僞之迹顯然，牽連君父，誣衆廟堂，實小人之尤者。蓋清照喜評摘文人，受讒者以此爲報復之具。陸心源李慈銘輜輶記，各有辯證，易安千古之冤，賴以昭

雪。讀者可參照四印齋所刻漱玉詞後附錄之諸人題跋，今不詳述。但最大之疑誤即爲此文之真僞爲問題。按此文之記述及語氣，決出易安真筆，毫無間題。余爲舉出當時之史事及人物，皆歷歷可考，僅有一二處與史事出入者，如青州洪州之失陷，皆相差一月，此則兵亂之際，道路有誤傳，且易安追記於數年之後，亦有不能確憶者也。惟文中有一最大之問題，可以討論者，即易安出嫁之年齡與其作序時之歲月是。據此文之題識爲紹興二年壬子八月朔甲寅日，今案聚年要錄是年八月初戊子，甲寅乃是二十七日。李慈銘爲之說曰：「題甲寅朔，蓋筆誤，或是戊子朔甲寅，脫戊子二字，古人題月日，多用此例」。作文題日，決無筆誤之理，至於本爲「戊子朔甲寅」，則似可通，古人誠有此例，蓋題朔日之干支，再題當日之干支，以見其爲是月之第幾日耳。李說雖精，但根本問題，以此序爲作於紹興二年，必不可通也。此序如作於紹興二年，易安時年五十二，於是上推至建炎三年德甫卒時，易安年四十九，上推至建中靖國辛巳年，易安年二十一，是與德甫同庚也。然而觀此文語氣，一若建中辛巳年，侯年二十一，而已之年非二十一者，一不合也。『余自少體識作賦之二年』一語，非指出嫁之年齡，實難有別種適宜之解釋，是易安出嫁時非爲二十一歲而是十八歲。二不合也。本文云，壬子又赴杭，一若此序尙作在壬子以後者，三不合也。根據以上之理由，余意定此序作於紹興二年者非也。虛見會不會說此序不作於紹興二年，而謂明誠卒時，易安年四十六，其計算方面，所不可曉。若建炎三年，易安年四十六，則年五十二時爲紹興五年矣。倣正變謂紹興二年，易安作金石錄後序，時年五十有一，不知何故。俞氏信易安出嫁時年十八，因此上推至元符二年，焉易安出嫁之年，不知金石錄後序明云建中辛巳始嫁趙氏，不知俞氏何以前後失

檢如此。（余頃無斐已類稿，皆據四印齋漱玉詞附錄）。故若從俞氏，則出嫁之年不合，若從盧氏，則後序應作於紹興五年，余謂兩說皆非。洪邁容齋四筆卷五撮述金石錄後序之大概，末云「時紹興四年也，易安年五十二矣，自敍如此。予讀其文而悲之。」據此，則洪氏所見之原稿，實題紹興四年，不知何時誤爲二年耳。考易安打馬圖經序，知其於紹興四年十月離臨安至金華（俞氏事輯引），今金石錄後序之自述，至赴杭爲止，不提卜居金華事。當出於卜居金華以前，定爲紹興四年八月，最爲適合。（此層理由，余采自近人王璠君所作「金石錄後序作年考」（見安徽圖書館所出之學風）。

此時易安年五十二，合於文中遷穀之句，則當生於元豐六年，即一〇八三年，至建中辛巳年實爲十九歲，較德甫之年小兩歲。若易安此時年五十一，則當生於元豐七年，即一〇八四年，至建中辛巳年至紹興四年，前後適爲三十四年也。若求與文中陸機遷穀兩句皆合，則非作於紹興五年不可，但今本既題二年，洪氏所見又題四年，無作五年者，文中又不敍到金華情事，似更難持。且所謂三十四年之間，應作前後三十四年算，不能算作三十四足年也。然則既爲紹興四年，何以今本誤作紹興二年玄默歲乎？考紹興四年八月戊寅朔，五年八月壬寅朔，皆非甲寅。余之謬說，以爲文中之甲寅本非記日，乃記歲者，而紹興四年適歲次甲寅也。故洪氏所見原稿或爲「紹興四年甲寅歲壯月朔易安室題」後傳抄者既誤四年爲二年之又置甲寅於缺落，按其年爲壬，乃增玄默兩字，遂成今本。此固全爲謬說，姑識於此，以就正云。至於易安卒年，今亦不能考定，據俞氏事輯引謝伋四六談叢序謂易安至紹興十一年尙存也。

# 夢甲室字話

陳夢家

夢到文字，無論本國人或外國人，總覺得中國字太古怪了，太難認了。其實「古」則有之，怪則未必，倘使我們多多認識中國字的歷史，就會覺得他並無可怪。至於中國字的難認難寫誠然有之，但不是沒有法子解決的。中國的文字，本是一個合理的組織，我們若能細心去尋求他的規矩，不難得到一個便於認字的好方法。

文字是我們日常所看所用的重要工具，我們至少要知道他一些。

關於研究文字的專門學問，叫作「文字學」，如今我們談談文字，只是談一些「淺的文字學」，一則可以補足我們對於文字的認識，二則在應用上可以認字容易些，而避免寫錯字。

## 二

中國的文字到底有多少年代？

我們不能確切的答覆。就我們所知道的說，當去今三五百年時，商朝有一個王名叫盤庚的遷都在今日的河南安陽。我們如今在安陽地下掘了不少盤庚以前的龜甲和牛骨，上面刻有商代的文字。

所以我們說去今三五百年後，一定有文字了。

三千五百年以前，是不是已有文字了，我們不敢說沒有，也不敢說四千年前或五千年前已有文字了。有人說中國的文字至少有一萬年以上的歷史，我們不能說他一定錯，但是也沒有理由證明這個假

我相信中國文字不過四千年的歷史，這個時期並不短，恐怕世界上沒有那一個民族有這樣長年代的文字。長還不算，並且經過了四千年，文字變遷了多少次，直到現在，牠和上古的文字相差不遠。這真是一件奇蹟。

我們現在天天用的字，如「大」「門」「日」「不」等字，和三千年前刻在龜甲上的幾乎完全一樣。其他的字，我們若一步一步地查他的歷史，都可以尋出變遷的蹤跡。

## 三

中國最早的文字是從圖畫變化出來的，所以文字愈古越靠近於圖畫。許多上古的字，我們看了如同看圖畫一樣，比較容易猜出他的意思，而不知道他的讀法。相反的，我們現在所用的文字，比較容易的讀出他的讀音，而不容易知道這個字為什麼這樣寫。如同在卜古文字中，畫了一個人背了一支戈，那麼這個字的意思一定是打仗或出征。現在的「犬」字是「大」字的右上一點，為什麼這是個犬字呢？倘使我們把從古以來的「犬」寫在一塊，就可以立刻明白現在這個犬字在最古時是一個圖畫，畫着一個瘦身卷尾的狗。

這一類字，文字學的專名稱他為「象形」字，而最早的文字都是象形字的。在戰國晚年的易系辭上有一段神話說。

上古有一古帝，名叫句羲氏。當他爲王的時候，仰頭看天上的日月星象，低頭看地下山川的文理，看見各種鳥獸的形色，和各種地土上的花木，近的採取自己人身上的各體，遠的

採取萬物的形像：來造八卦。

說這故事的人，以為八卦是在文字以前的簡單文字。我們倒可以借用他的話，說明最早象形文字是起於人類的寫象天地動植物萬物的。

後漢的大文字學家許慎也說「依類象形謂之文」，就是說最古的文字是各依萬物的形象而寫出來的。所以文字是萬物各別的寫照。

## 四

但是世間有許多事物是無法圖畫的，譬如「你」「我」的「我」，怎樣畫法呢？於是不得已生出一個權宜之法，就是無法象形的字可以借用聲音相近的來比況。「我」本來象兵器形，他的讀音與語言中你我的「我」相同，於是就借用「我」為第一人稱代名詞。這種字普通叫做「假借字」，我叫他為「聲假字」。

## 五

我們中國最古的文字中，不但有象形字，有假借字，並且有了一種最方便最好的組織文字法，便是「形聲字」。形聲字由兩部分組合而成，一半是形符，一半是聲符。如江字左半是水，右半是聲。如驥字左半是形，右半是聲。無論什麼新事物發生，都可以應用這方法造字。譬如從前有銀錫鐵這種金屬，而新近有所謂「鑄」是一個新形聲字。如從前有氣氛等字，而後來化學上的淡氣養氣拚成「氮」「氧」。

象形字，聲假字，形聲字，是中國文字的三種主要的形式，也

是中國文字演進的三個階段。從象形變到形聲，已經達到無可再變。若要再變，除非廢掉從來以象形為基礎的中國文字。

## 七

現在講一述幾種古文字。

商代的人信占卜，他們用龜甲或牛骨占卜，既卜之後，就把所卜問的事刻在龜甲或牛骨上。這便是卜辭。因為是刻在龜甲或牛骨上的，故叫甲骨文字。

光緒二十五年己亥（西元一八九九——一九〇〇），作老幾遊記的劉鐵雲遊京師，住在王懿榮的家裏。王氏生病，服藥用龜板，便叫人到前門外的達仁堂去買，達仁堂至今為精選龜板的老藥鋪。那裏知道買來的龜板是三千年前商王室占卜所用的，其上刻有文字。劉鐵雲看見了，大奇，告訴王氏，才到藥鋪中去探詢。鐵雲跑了許多藥鋪收買一些有字的龜板。

原來在這以前三十年光景，河南安陽的小屯村，居民常常在農田中掘到龜甲，當作龍骨賣去做刀傷藥，又有一些賣給北平的藥鋪做藥。「小屯」本是「小村」之意，所以安陽有小屯，湯陰也有小屯，一個叫前小屯，一個叫後小屯。甲骨初出，大家都說是河南小屯出的，古董商傳話傳錯了，所以最初的人總以為甲骨出於湯陰縣。鐵雲在他所印的第一部甲骨文書鐵雲藏龜自序上就說「龜板已亥歲出土，在河南湯陰縣屬之古驪里城」。

安陽這個地方，濱洹水，自盤庚以迄商亡（紀元前二三〇〇—一〇二七）二百七十多年為商的都邑，所以甲骨文便是這個時期的東西。

（下接第二十五頁）

# 全與部 分

呂叔湘

110

我們試看下面的三句話：

(7) 這兩考試，我們班上有三個不及格。

(8) 那村子裏全(都，全都)姓李。

(9) 三個孩子全都進了中學。

這兩考試，我們班上全部及格。

第一句話說明全體(我們班上)之中的一部分個體(三個)如何如何。

第二句話雖然也是就各個個體說話，但是意思已經概括全體。第三句話便直接就着全體說話。關於「全體」和「部分」的種種觀念，別的語言裏往往有幾個專用的稱代詞來表示，中國話裏缺少這幾個稱代詞，這篇短文的目的就是要看看中國話裏怎麼表示這些觀念。現在分類舉例說明如下。

(1) 全舉。白話裏表示「全體」，有全，都，整三個字。倘若我們要把「全體」的意思寄放在一個形容詞裏，我們用全或整，例如：

(1) 全家沒一個識字的。

(2) 整個兒村子裏找不出一隻鐘。

我們可以注意到，這兩句例句都是說明消極的事實(沒什麼；不怎麼樣)。在說明積極的事實的句子裏，我們常加用一個表示全體性的副詞，全或都，或全都；就是在表消極事實的句子裏，我們也往往加用這類副詞。例如：

(3) 全家都愛喝酒。

(4) 要個兒村子都(全，全都)姓李。

(5) 全家都不識字。

(6) 整個兒村子裏找不出一隻鐘。

有時候我們不用形容詞，單靠副詞來表示全體性。倘若主詞(或賓詞前冠以數字)，則全體性的表示更非寄放在副詞裏不可。如：

文言裏表示全體性，最常用的是偏音字。周氏文通稱偏字為「約指代字」，但他的用法和白話裏的全字都字相當，似乎算作副詞較妥。例：

(10) 是以君子惡居下流，天下之惡皆歸焉(論語，子張)。

(11) 人皆可以爲堯舜，有諸？(孟子，告子下)。(註一)

(12) 偏舉。全體之中，只提出一部分來有所說明，名爲偏舉。例如：

(12) 那個村子裏有兩家姓張(的)。

(13) 三個孩子裏頭有一個中學已經畢業。

(14) 且喜平日看文章的這些學生裏頭頭有幾個起來的。(見女英

雜傳(亞東版)22)。

(15) 比如人家男人死了女人，也有再娶的。(紅樓夢(亞東版)88 17)。

這四句例句裏，前三句都標明數量，例(15)便沒有數量的表示。凡偏舉，多用有字以爲標識；如不標數量，則的字也不可省。文言裏也有同樣的句法，如：

(16) 鶴有乘軒者(左傳，闕二)。

(17) 二王吾將有所過焉(孟子)。

(c) 或舉。或舉是偏舉的引申，偏舉是只舉示一個部分，或舉是舉示兩個或更多的部分。或舉大率不標數量。

(18) 孔子是中國第一個平民教育家；他的三千個弟子，有狂的，

有·獵的·，有·愚的·，有·魯的·，有·辟的·，有·嚙的·，有·富的·如子

實·，有·黃的·如原齋（蔡元培，杜威博士生日演說詞）。

(19) 這個當兒，道號進來的人就多了；也有搶號板的，也有亂坐

大的，還有堵不作，找人去的，人來找的，甚至有聚在一處

亂吃的，亂飲的（見24：37）。

以上例句，和偏舉相似，應用「有××的」。但也有把的字提前，作「有的××」的，如：

(20) 每人要了一斤半麵的薄餅，有的抹上點子生薑，捲上棵葱，

有的就蘸着那黃沙碗裏的鹽水爛蒜，吃了個滿口香甜（見14：

文言裏最常用的句法是應用或字，如：

(21) 或生而知之，或學而知之，或困而知之；及其知之，一也。

或安而行之，或利而行之，或勉強而行之；及其成功，一也。

(中庸)

(22) 豐問諸生，諸生或言反，或言盜（史記，叔孫通傳）。

(23) 吾聞京城，茲惟羣山固；或連若相從，或壘若相鬥，或

姿若弭伏，或竦若驚聳，或散若瓦解，或赴若輻湊……（韓

愈，南山詩）。（連用五十一個或字）。

但也有應用有字的，如：

(24) 應時守令，有哲有愚，有屈力彌憲，祗順德意，有餌官借

師，苟具文書（李觀，袁州州學記）。

還有應用有字的，如：

(25) 於馬之中又有上者，下者，行者，來者，涉者，陸者，繼

者，顧者，鳴者，寢者，訛者，立者，人立者，載者，飲者，

渴者，陟者，降者，痒癢者，瘧者，喫者，喜相戲者，

恐懼者，殊者，臥者，驟者，走者，載服物者，載孤兒

者（韓愈，臺記）。

這句例句開頭是用了一個有字的，但不像白話裏那樣重複用下去。

(d) 分舉。就全體的各部分一一說明，合起來足以包括全體，我們稱之為分舉。

(26) 弟兄三人，一個富醫生，一個出門做買賣，一個在家裏種地。

(27) 只見道旁有兩個放羊的孩子，一個輸了錢，一個不給錢，兩個打了個熱鬧冤圓（見27：17）。

文言裏常用「其一……其一」的句法，如：

(28) 故人喜，命豎子殺雁而烹之，豎子請曰，「其一能鳴，其一不能鳴，請奚殺？」（莊子，山木）。

分舉稱代在白話裏往往也應用這兩二字，貌似指定稱代，而其實只是一種「相對的指定」，也可以說是仍然沒有指定。如：

(29) 哥兒倆這個要先玩球後划船，那個要先划船後玩球，結果一樣也沒玩成。

(30) 兩個丫鬟，這個含他點點頭兒，那個又含他搖搖手兒，兒媳（13）。

這種用法，以總和爲二的時候爲多，但也不限於二，如：

(31) 那駄驕又是戀羣的，一個一跑，那三個也跟了下來（見5：17）。

(32) 他擺弄那四個碗，轉轉這個，轉轉那個，把紅魚要一點不差的朝着他（老舍，黑白李）。

這種「相對的指定」，只要有一個確實指定了，那一個（或幾個）也就連帶指定了，如：

(33) 只倒茶的這個工夫兒又進來了兩個人……前頭那個，打着個大長的辮子……那一個梳着一個大亞抓髻（見4：12）。

(e) 各舉。各舉和分舉是一個用意，但不採取列舉的辦法，而採取概括的說法。例如：

(34) 弟兄三個，一個有一個的行業（比較例26）。

(35) 一家有三家的業種。

我們也說：

(36) 弟兄三個各（人）有各（人）的行業。

(37) 各人自掃門前雪，莫管他家瓦上霜。

或者更說一點：

(38) 兄弟三人，各有行業。

這就是文言裏通常的說法，如：

(39) 史各言爾志（論語，公冶）。

(40) 長安熾盛，皆因各有豪俠（漢書，漢章傳）。

但是文言裏各字只能跟在名詞之後，或離開名詞單獨用，却不能加在名詞前面，只能說人各，不能說各人（註一）。

(1) 普舉。小書裏有些和各舉相似，都是稱「一」以概「全」。但各

舉著跟在各個體的相異，普舉注重在各個體的相同。通常用疊字法來表示，或疊名詞，或疊單位詞。如：

(41) 弟兄三個，個個都有行業（比較例34；彼言其執業不同，此

言其同爲有業之人）。

(42) 家家有本難念的經（比較例35）。

(43) 人人有臉，樹樹有皮。

這種隻字的辦法，文言裏也用（註三）。例如：

(44) 故其戰人人自爲趨利（史記，匈奴列傳）。

但是文言裏另有一個每字用於普舉，如：

(45) 子入太廟，每事問（論語，八佾）。（11件事，事情）

在「文」一點的白話裏，也用這個每字，如：

(46) 這篇文章，每一句，每一字，都看得出作者所用的氣力，然而結果不是一篇好文章。

(47) 陽舉。陽舉也是法疊個體的相同，但特別注意個體的單位性，多用於和別的數量相對當的處所。陽舉不用疊字法，而是三個個體以爲代表，例如：

(48) 一園三營，一營三連，一連三排。

另外一種說法是應用每字，如：

(49) 每人管一個月。

(50) 每園三營，每營三連，每連三排。

(51) 國各三營，營各三連，連各三排。

(52) 破趙則封二子者各萬家之縣。（戰國策，趙策）。

或即用名詞以表單位，但不疊。如：

(53) 良庖歲更刀，割也；族庖月更刀，折也（莊子，養生主）。

(54) 分其子，子二百金（史記，陸賈列傳）。

(55) 人手一編。

(註一) 此例轉引文選，以下文選引例多有轉引文選及楊氏高等國文法者，不復一一詳明。

(註二) 通俗文言裏，各字可以加在名詞之前。如各國，各省，各處，各報，讀書不會有「各別」的讀法，他的用法和文言約略相當，有幾個動作用的。

(註三) 文言裏的隻字有時是表各舉，如讀弟子人人異端，各以其遺失失其道，十二諸侯年喪序）。

# 談「成語錯誤」

余冠英

我們寫作的時候，往往有些詞句自己不去鑄造而用經傳、詩謠、俗語或他人詩文裏現成的，舉人所習用的詞句來代替。這類詞句通常稱之為「成語」，如「日就月將」，「禡壁虛造」，「閉門造車」，「天下烏鵲一般黑」等皆是。

用成語得當可助文字簡潔，有時且能令語勢生動，但用得不當的時候，不能不使讀者，或許還成為一時的笑柄，所以不能不慎重。

本文就手邊幾十條「成語錯誤」的例子中，分析錯誤的種類，尋覓致誤的原因，以提醒讀者注意。

所謂「成語錯誤」應包括下列幾種：（一）意義不合，（二）文字訛誤，（三）排列錯亂，（四）變化不當。

且看第一類的例：

1. 火車在廣越勝的叢山中「循環往復」。——按此誤以「循環往復」當輪轉曲折的意思。如火車常要在那裏循環往復，乘客一輩子不會到目的地了。

2. 國會大廳開門的時間快到了，擁擠在門外的人群「臨陣磨槍」似的緊張起來。——按「臨陣磨槍」與「臨陣抱佛腳」同義，不能用來形容緊張。

3. 「校葉扶疏」，說葉滿地。——按此誤以「扶疏」為「稀疏」之意。

4. 「金碧輝煌」的景象。——按落日無碧玉的顏色，所以不安。

5. 池水清澄「毫髮畢露」。——按應作「毫髮可鑒」。

6. 山上的礁石「大若相持」。——按大牙相錯是形容相對的許多東西不相容，而不是縱橫雜亂的意思。

7. 傳媒「得窺」諸大師的「寒窓」。——按應作「得窺門牆」。此筆見於某大學學生教師的信。

8. 翳登絕頂「睥睨一切」。——按此誤以睥睨當俯視的意思。

上列七例，都是因不觸原語的意義而用錯，其中例3與原義相反。例5，因誤用俗語而使賓主顛倒發生文法的錯誤。例6至8，則似是而非，其中7句雖可通而語氣不合。此種實由於缺乏敏銳的「語感」，不知選擇最適當的詞句，或辭藻不務用，沒有許多辭句供選擇的緣故。

關於第二類的例如下：

9. 當頭棒喝（喝）。

10. 謹慎（陳陳）相因。

11. 搞摃（渙渙）一堂。

12. 胸大不諱（避）。

13. 裏裏（臺臺）若喪家之犬。

14. 光怪六（陸）離。

15. 浪浪（瀟瀟）答答。

16. 跛（流）草率。

17. 苦難塵土（上）

18. 日不暇接（給）

19. 居心叵測（叵）

20. 才識洪通（宏）

上列諸例中多數由於字形相近而誤，如10.13.14.18。或因字形相近而誤，如12.17.19。或因音義相近而誤，如20。至於「瀟瀟」之作「洩洩」，[15]則因瀟與洩有時通用，不知瀟混在此處訓多首，與讀及錄為二字，[16]讀如曳，絕不能寫作洩，而且引書必依原文，這是應該遵守的規律，用成語也必須依照原字反覆審習慣，不可不注意。「潦」字誤寫作「暎」[18]，

亦因為不知「漁草」當讀為「老草」的緣故。先誤讀其音，後誤記其形，可謂一誤再誤。該字中這類例子很多，如誤「歛乃」為「歛乃」，「餓草」為「餓草」，「畜育」為「畜育」等皆是。

第（三）類是因為變更原語中文字排列的次序而致錯誤，如

21 人生地疏。（人地生疏）

22 疾心痛首。（痛心疾首）

23 日繼以夜。（夜以日繼）

24 握武耀威。（耀武揚威）

25 食人嗟餘。（捨人嗟餘）

上列中 21 22 是變更原語組織而有疵病的，23 24 是變更之後而仍然可通的

但皆不如原語之自然。25 是既更動其排列又誤寫其文字，結果是不成言語。

成語中有些雖顛倒其文字的次序而無害，有的則絕對不可更動，如「山高月小，水落石出」。上句如改作月小山高，尚無不可，下句改作石出水落就因果倒置了，此等處最宜留心。大致習用的成語，其文字排列欠適當者必極少，而且沿用已久，習慣成自然，改句總不如原句順口。既然是吃力不討好，多一事就不如少一事了。

第（四）類是故意改變原語字句，或仍用原義，或變更原義，如

26 碎折不撿。（百折不撓）

27 身價百倍。（身價十倍）

28 脩條是道。（頭腦是道）

29 見易思遷。（見異思遷）

30 風塵僕僕。（僕僕風塵）

31 兒孫滿膝。（兒孫繞膝）

32 淚從中來。（悲從中來）

33 逃之夭夭。（桃之夭夭）

34 築巢鶯來派。（築巢鶯蝶派）

上列中 28 及 32 變易文字而未改本義，但改句並不妥當，這一種改動殊屬

多事。23 與 27 是嫌原語不够誇張，故更改其中的數目字。這一類是否當認為錯誤，要看情形，如單用身價百倍四字，可以不視為成語，並無錯誤可言，若加引號，或與一登龍門句連用則不能改「十」為「百」。29 改「異」為「易」，而含有避難就易的意思，已變更原句的意義，這一種不過是根據成語另鑄新詞，不得視為「成語錯誤」，但極容易使讀者誤認作錯寫成語，除非在所更改的字上特加符號。30 改「僕僕」為「撲撲」而用作塵沙撲面的意思，與 29 同例，但 29 改句，本身文法無誤，意義甚明，這一句撲撲二字疊用，語出生造，未免牽強，所以是錯誤。33 利用「桃」「逃」諧音，是遊戲性質的改用，但究竟不通。34 所指不明，大約是因為胡適之先生曾經評胡先驥先生「窮寒食客，驚寒瓦冷」之詞為濫用典故，故以此五字包括用濫典故的文人，但在先已有「驚寒蝴蝶派」一個現成的詞，不宜另造新名，轉滋疑惑。這樣的更改上是錯誤的一種。

這樣看來，使用成語時如不更原義，即應照原樣引用不宜改動其文字。如改動文字，造成不同義的新語則亦無不可。眼前有兩個例子：有人因為雲南一再遭敵機轟炸，最近又發生地震，平時苦於柴米價貴，生活不易，於是改三字經裏的一句道「三災者，天地人。」又有人因為寓所附近野鷺出沒，而改漢贊一句云「門可羅雉」。這樣改用成語都是很自然的，與「逃之夭夭」不同。不過對於原句中字義不澈底了解，改用時便很容易弄錯，如「榜枚急寫」便是很大的笑話。（此例見今日評論上王了一先生「論用字不當」一文所引）

改用成語還可以有其他的形式，如增字及減字。減字的例如「出於其類，拔乎其萃」。可約為「出類拔萃」（刪去虛字）又如「浪濶沓沓」可省作「泄沓」（重言而用一字）

增字的例如「嬌小玲瓏」，「爭權攬貨」可改為「嬌小而不玲瓏」，「爭權而又攬貨」。又如「繁文縟節」可改為「繁其文，縟其節」。這些都是可通的，但通常習聞的話裏有屬於此類而不通的如：

35 荒乎其唐。

88 潛天下之大精

這些都不成語法，其甚者如：

37 誓誼且歎。

更有以他詞代成語的某一字者，如：

38 莫明其土地堂。——以土地堂代廟，以廟代妙。亦不成語。

最後附帶地談一談那些錯誤而不必改正的成語。其中有自來就是錯誤的，如「枕流漱石」（見覺說）；「心折骨驚」（見文選），這些已成典故，該可沿用，不須改正。又有誤寫已久，反比原語更普通的，如「莫明其妙」，（本當作「莫名其妙」）及「每況愈下」，（本當作「每下愈況」）這要算能視為另一成語，讓他與原語並行。

還有他人不識的句子，故意引用，以為笑樂，如魯迅先生兄弟所常引的「門爭事表之外」卻是一例。此種應以有名的誤句為限，且不能忘記加一個

（上接第十九回「夢中驚字縣」）

## 八

古時的人把「銅」為「金」，所以鑄在銅器上的文字叫做「金文」。

從商以來，我們中國人自己鑄造的銅器，其形式的精絕，為全世界各國所不及。這些鐘器，如鼎鬲盤盂等，大半是祭祀時用作烹飪或盛食的器皿。在這些銅器上，往往鑄字。凡國家的大事，家族的大事，都銘于銅器。這種風氣到漢朝還有。所以甲骨上所刻的大字是卜辭，而鐘器上的銘文有些簡直就是尚書的逸篇了。

## 九

甲骨文和金文是古文字的一大部。我們在上面會說，文字愈

國文社刊 一卷二期 論成語錯誤

引號。

綜觀上文，各種「成語錯誤」亦可括為三類，即誤用，誤寫，誤改。其中最重大最普遍的錯誤都是由於不明原語的意義而發生的。其餘或由於辭彙不足，明知其不甚妥而不得不強拿起來應用，或由於好奇，任意變化成語，或莫明其土地堂。——以土地堂代廟，以廟代妙。亦不成語。

而失當。所以欲求免除這些錯誤，應該多記成語以擴辭彙，多利用辭書，找出過各成語的來源，以求徹底了解。未澈底了解的成語絕對不用。動產字典，讀正字音以減少誤字。於變更成語中文字與其排列次序時應仔細推敲，謹慎從事。

本文因例子收集得不豐富，又未暇細細思考，結果所開的病案，既欠詳盡，藥方也太簡單。似乎不足供參考，且待將來再補充罷。

二十九、四、十九。

古的愈近于圖畫，所以這些商周的古文而是象形字的，可以說是上古人民的圖畫了。我們可以借他研究上古人民社會的情況。

但是古文字最重要的用處，是由他追究出一切象形字最原本的形象。我們現在寫的犬字已經不象犬形了，但是慢慢推上去，小篆的犬，金文的犬，甲骨文的犬，他們都是逐漸變的。最古的甲骨文的大字，是最象形的。

## 十

古代的文字，不一定都刻在甲骨銅器上的，恐怕有不少是寫在竹木和織帛上的。可惜先秦的竹木和織帛的書，都已腐化無存了，如今最早只有漢代的木簡出現於西陲。因此我們要尋找先秦的文字，除甲骨金文外，凡是陶器兵器貨幣玉石印璽上的文字，都是古

## 習作舉例

沈從文

### 二 從周作人魯迅作品學習抒情

徐志摩作品給我們感覺是「動」，文字的動，情感的動，活潑而輕盈，如一盤圓瑩珠子在陽光下轉個不停，色深交錯，變幻眩目。他的散文集巴黎，新月集是他作品最高的成就。寫景，寫人，寫事，寫心，無一不見出作者對現世尤色的敏感，與對於文字性能的敏感。若從反一方面看，同樣，是這個人生，反應在另一作者觀感上表現出來却完全不相同。我們可以將周氏兄弟的作品，提出來說說。

周作人作品和魯迅作品，從所表現思想觀念的方式說似乎不宜相提並論。一個好於靜靜的猶白，一個近於狠狠的咒詛。一個充滿人情溫暖的愛，理性明鑒虛席，如秋天，如秋水，於事不隔。一個充滿對於人事的厭憎，情感有所蔽塞，多憤激，易惱怒，語言轉見出異常天賦。然而有一點却相同，即作品的出發點，同是一個中年人對於人生的觀察，表現感情。這一點和徐志摩實截然不同。從作品上看徐志摩，人可生育多了。

抒情文應不限於寫景，寫事。對自覺光色與人生動靜加以描繪。也可以寫心，從內面寫。如一派澄清的潤水，靜靜的從心中流出，周作人在這方面的是處，可說是近二十年來新文學作家中塵首屈一指。他的特點在寫對一問題的看法，老人懷而合道理。如論「人」，就很有意思，那文章題名極大的捕風。

我最喜歡讀書裏的傳道書。傳道者勞頭就說，「虛空的虛空」，接着又說道：「已有的事後必再有，已行的事後必再行。日光之下并無新事。」這都是使我很喜歡讀的地方……

已有的事後必再有，已見的事後必再行，此人生之所以為虛空的虛空也

歟？傳道者之厭世蓋無足怪。他說，「我又專心察明智慧狂妄和愚昧，乃知這也是捕風，因為多有智慧，就多有慾願，加增智識就加增慾傷。」話雖如此，對於虛空唯一的方法其實還只有虛空之追蹤。而對狂妄愚昧之察明，乃是這世間第一有趣味的事，在這裏我不得不和傳道者意見分歧了。勃蘭特恩批評福爾貝爾說他的性格是用兩種分子合成，「對於愚蠢幼稚的憎惡，和對於藝術無限的愛。這個憎惡，與凡有的憎惡一例，對於所憎惡者感到一種不可抗的牽引。各種形式的愚蠢，如愚行之迷航，自大，不寬容，都磁力似的吸引他感發他。他不得不一件件的把他們描寫出來。」……

察明同類之狂妄和愚昧與思索個人的老死病苦，一樣是偉大的事業，積極的人可以當一種重大的工作，在消極的也不失為一種有趣的消遣。虛空僅由他虛空，知道他是虛空，而又偏去追蹤，去察明，那麼這是很有意義的，這實在可以當得起說是偉大的捕風。法蘭巴思卡在他的感想錄上曾經說過：

「人只是一根蘆葦，世上最脆弱的東西，但他是一根會思想的蘆葦。這不必要世間武裝起來，纔能毀壞他。只需一陣風，一滴水，便足以弄死他了。但即使宇宙害了他，人總比他的加害者還要高貴。因為他知道他是將要死了，知道宇宙的優勝。宇宙却一點不知道這些。」（周作人散文錄）

本文說明深入人生，體會人生，意即可以建設一種對於人生的意見。消遣即明知的享樂。即為向虛無有所追求。亦無妨礙。

又說人之所以爲人，在明知和感覺所以形成重要。而且能表現這明知和感覺。

又如談文藝的寬容，正可代表五四以來自由主義者對於「文學上的自由」一種看法。

文藝以自己表現爲主體，以感染他人爲作用，是個人的而亦爲人類的，所以文藝的條件是自己表現，其餘思想與技術上的派別都在其次，——「他的是意思是適用於已有成績，不適於預約方向。」是研究的人便宜上的分類，不是文藝本質上判分優劣的標準。各人的個性既然是各各不同，「雖然在極端仍有相合之一點，即是人性。」那麼表現出來的文藝，當然是不相同。現在倘若拿了批評上的大道理要去強迫統一，即使這不可能的事情居然實現了，這樣文藝作品已經失了他唯一的條件。其實不能成爲文藝了。因爲文藝的生命是自由不是平等，是分離不是合併，所以寬容是文藝發達的必要的條件，「這裏表示對當時的一爲觀念否認。對文宣抗議。」然而寬容決不是忍受。不懂用權威去阻遏他人的自由發展是寬容，枉憑權威來阻遏自己的自由發展而不反抗是忍受。更當的規則是，當自己求自由發展時，對於壓迫的勢力，不應取忍受的態度；當自己成了已成勢力之後，對於他人的自由發展，不可不取寬容的態度。聰明的批評家自己不妨屬於已成勢力的一分子，但同時應有對於新興潮流的理解與承認。他的批評是印象的鑑賞，不是法理的判決，是詩人的而非學者的批評。文學固然可以成爲科學的研究，但只是已往事實的綜合與分析，不能作爲未來的無限發展的範範。文藝上的改變不是破壞「文藝的」法律，乃是增加擴充：譬如無韻詩的提倡，似乎是破壞了「詩必須有韻」的法令，其實他只是改定了舊時狹隘的範圍，將他放大，以爲「詩可以無韻」罷了。表示生命之頗動的文藝，當然沒有不變的定律；歷代的文藝在他自己的時代都是一代的成就，在全體上只是一個過程。要問文藝到什麼程度是大成了，那猶如問文化怎樣是極頂一樣，都是不能回答的事，因爲進化是沒有止境的。許多人錯把全體的一過程誤認永久的完成，所以纔有那些無聊爭執，其實只是自擾，何不將這白費的力氣去做正當的事？

走自己的路程呢。

近來有一羣守舊的新學者，常拿了新文學家的「發揮個性，注重創造」的話做擋牌，「指學術派言」以爲他們不應該「對於文言者譏諷之」；這意思似乎和我所說的寬容有點相像。但其實是全不相干的。寬容者對於過去的文藝固然予以相當的承認與尊重，但是無所用其寬容，因爲這種文藝已經過去了，不是現在的勢力所能干涉，便再沒有寬容的問題了。所謂寬容乃是說已成勢力對於新興流派的態度，正如壯年人的聽任青年的活動：其重要的根據，在於活動變化是生命的本質，無論流派怎麼不同，但是發展個性注重創造，同是人生的文學的方向，現象上或是反抗，在全體上實是權威，所以權威固然，聽其自由發育。若是「爲文言」或擬古（無論擬古典或擬傳奇派）的人們，既然不是新興的更進一步的流派，當然不在寬容之列。——這句話或者有點語病，當然不是說可以「仇讐視之」，不過說用不着人家的寬容罷了。他們遵守過去的權威的人，背後得有大多數人的擁護，還怕誰去迫害他們呢。老實說，在中國現在文藝界上寬容舊派還不成爲問題，倒是新派究竟已否成爲勢力，應否認受舊派的壓迫，却是未可疏忽的一個問題。（自己的國地）

在「自己的國地」一文中，對於人與藝術，作品與社會，尤有極好的見地。第一節談到文學創造，不以卑微而自棄，與當時思想界所提出的勞工神聖人類平等原則相同。并以社會的寬廣無所不容爲論。次一節則談爲人生與爲藝術兩種文藝觀的差別性所在。且認爲人生派非功利而功利庸見，引着花作例。

我們自己的國地是文藝，這是要在先聲明的。我並非厭薄別種活動而不屑爲，我平常承認各種活動於生活都是必要；實在是小半由於沒有這樣的才能，大半由於缺少這樣的趣味，所以不得不在這中間定一個去就。但我對於這個選擇並不後悔，並不慚愧地面的小與出產的薄弱而且似乎無用。依了自己心的傾向，去種蒼蠅地丁，這是尊重個性的正當辦法。即使如別人所說，各人果真應報社會的恩，我也相信已經報答了，因爲社會不但需要果報藥材

，鄉也一樣迫切的需要藝術與她了——。如有藐視這些的社會，那便是白癡的，只有形體而沒有精神生活的社會，我們沒有去顧視他的必要。

有人說道，據你所說，那麼你之所主張的文藝，一定是人生派的藝術了。若稱人生派的藝術，我當然沒有什麼反對，但是普通所謂人生派是主張「為人生而藝術」的，對於這個我卻有一點意見。「為藝術而藝術」將藝術與人生分離，並且將人生附屬於藝術，至於如王爾德的提倡人生之藝術化，固然不很妥當，「為人生的藝術」以藝術附屬於人生，將藝術當作改造生活的工具而非藝術，也何嘗不把藝術與人生分離呢？我以為藝術當然是人生的，因為牠本是我們感情生活的表現，叫牠怎能與人生分離？「為人生」——於人生有實利，當然也是藝術本有的一種作用，但並非唯一的職務。總之藝術是獨立的，却又原來是人性的，所以既不必使牠隔離人生，又不必使牠服侍人生，只任牠成為渾然的人生藝術便好了。「為藝術」派以個人為藝術的工匠，「為人生」派以藝術為人生的僕役；現在卻以個人為主人，表現情感而成藝術，即為其生活之一部，初亦為順利他人而作；而他人接觸這藝術，得到一種共鳴與感興，使其精神生活充實而豐富，又即以為其實生活的基本；這是人生的藝術的要點；有獨立的藝術美與無形的功利。我所說的藝術地丁的種作便是如此。有些人種花聊以消遣，有些人種花志在賣錢，更種花者以種花為其生活，才可謂未嘗不美，未嘗於人無益。

胡適之在五十年來中國文學，稱他的文章為用平淡的談話，包藏深沉的意味。作品的成功，徹底破除了「美文不能用白話」的迷信。朱光潛兩個批評者的文章，都以敘事說理明白見長，却一致推重周作人的散文，為具有樸素的美。這種樸素的美，很影響到十年來過去與當前未來中國文學使用文字的趨向。它的影響也許是部分的，然而將永遠是健康而合乎人性的，他的思想並不萎靡，在「國民文學」一文中，便表現得極澈底。而且國民文學的提倡，是由他起始的。蘇雪林在她的論周作人一文中，把他稱為一個「思想家」，很有道理。

希臘人有一種特性，也是從先代遺傳下來的是熱烈的求生慾望。他不是苟延殘喘的活命，乃是希求美的健全的充實的生活……中國人實在太缺少求生的意志，由缺少而幾乎至於全無。——中國人近來常以平和忍耐自豪，這其實並不是好現象。我並非以平和為不好，只因為中國的平和耐苦不是積極的德性，乃是消極的衰弱的證候，所以說不好。譬如一個強有力的人他有堅迫或報復的力量而隱忍不動，這才是真的平和。中國人的所謂愛平和，實在只是湧氣力罷了，正如病人一樣。這樣湧氣力下去，當然不能「久於人世」。這個原因大約很長遠了，現在且不管他，但救濟是很要緊的。還有什麼法子呢？他也說不出來，但我相信一點興奮劑是不可少的；進化論的倫理學上的人生觀，互助而爭存的生活。尼采與托爾斯泰，社會主義與哲學，都是必要。（周作人的新希臘與中國）

然而這種激進思想，似因年齡堆積，體力衰弱，很自然轉而成爲消沉，易與懶逸相近，所以曹聚仁對於周作人的意見，是「由孔融到陶潛」。意即從憤激到懶逸，從多言到沈默，從有為到無為。精神方面的衰弱，對周作人亦未嘗不美，未嘗於人無益。

胡適之在五十年來中國文學，稱他的文章為用平淡的談話，包藏深沉的意味。作品的成功，徹底破除了「美文不能用白話」的迷信。朱光潛兩個批評者的文章，都以敘事說理明白見長，却一致推重周作人的散文，為具有樸素的美。這種樸素的美，很影響到十年來過去與當前未來中國文學使用文字的趨向。它的影響也許是部分的，然而將永遠是健康而合乎人性的，他的思想並不萎靡，在「國民文學」一文中，便表現得極澈底。而且國民文學的提倡，是由他起始的。蘇雪林在她的論周作人一文中，把他稱為一個「思想家」，很有道理。

的作品，便走上草木蟲魚路上去，晚明小品文提倡上去。對社會取迎戰態度上所以眷顧的作品，便充滿與人與社會敵對現象，大部分是罵世文章。然而從魯迅取名野草的小品文集看看，便可證明這個作者另一面的長處，即純抒情作風的長處，也正浸透了一種素樸的田園風味。如寫「秋夜」。

在我的後園，可以看見牆外有兩株樹，一株是棗樹，還有一株也是棗樹。

這上面的夜的天空，奇怪而高，我生平沒有見過這樣的奇怪而高的天空。他彷彿要離開人間而去，使人們仰面不再看見。然而現在卻非常之藍閃閃地映着幾十個星星的眼，冷眼。他的口角上現出微笑，似乎自以爲大有深意，而將繁霜灑在我的園裏的野花草上。

我不知道那些花草真叫什麼名字，人們叫他什麼名字。我記得有一種開過極細小的粉紅花，現在還開着，但是更極細小了，她在冷的夜氣中，瑟縮地做夢，夢見春的到來，夢見秋的到來，夢見瘦的詩人將眼淚擦在她最末的花瓣上，告訴她秋雖然來，冬雖然來，而此後接着還是春，蝴蝶亂飛，蜜蜂都唱起春詞來了。她於是一笑，雖然顏色凜得紅慘慘地仍然瑟縮着。

棗樹，他們簡直落盡了葉子。先前，還有一兩個孩子來打他們別人打剩的棗子，現在是一個也不剩了，連葉子也落盡了。他知道小粉紅花的夢，秋後要有春，他也知道落葉的夢，春後還是秋。他簡直落盡葉子，單剩幹子，然而說了當初滿樹是果實和葉子時候的弧形，伸得很舒服。但是，有幾枝還低垂着，認定他從打棗竿梢所得的皮傷，而最直最長的幾枝，却已默默地像刺着奇怪而高的天空，使天空閃地鬼映眼；直刺着天空中圓滿的月亮，使月亮變得發白。

鬼映眼的天空越加非常之藍，不安了，彷彿想離去人間，避開棗樹，只將月亮剩下，然而月亮也暗暗地移到東邊去了。而一無所有的幹子，却仍然默默地像刺着奇怪而高的天空，一意要制他死命，不管他各式各樣地談着許多作感的眼睛。

誰的一聲，夜遊的惡鳥飛過了。

我忽而聽到夜半的笑聲，吃吃地，似乎不願意驚動睡着的人，然而四圍的空氣都應和着笑。夜半沒有別的人，我即刻聽出這聲音就在我嘴裏，我也即刻被這笑聲所驅逐，回進自己的房。燈火的帶子也即刻被我旋高了。

後窗的玻璃，還許多小飛蟲亂撞。不多久，幾個進來了，一個上面撞進去了，他於是遇到火，而且我以為這火是眞的。兩三個却休息在燈的紙罩上喘氣。那罩是昨晚新換的罩，雪白的紙，摺出波浪的疊痕，一角還畫出一枝猩紅色的梔子。

猩紅的梔子開花時，棗樹又要做小粉紅的夢，害羞地濶成弧形了……我又聽到夜半的笑聲；我趕緊砍斷我的心緒，看那老在白紙上的小青蟲，頭大尾小，向日葵似的，只有半粒小麥那麼大。遍身的顏色蒼翠得可愛，可憐。

我打一個呵欠，點起一支紙烟，噴出煙來，對着燈默默地敬奠這些蒼翠精緻的英雄們。

這種情調與他當時譯桃色的書、小約翰大有關係。與他的戀愛或亦不然關係。這種抒情傾向，並不僅僅在小品文中可以發現，即他的小說大都分也都有這個傾向。如社戲，故鄉，示衆，鴨的喜劇，兔和貓，無不見出與周作人相差不遠的情調。文字從樸素見親切處，尤其相近。然而對社會現象表示意見時，迎戰態度的文章，却大不相同了。如紀念因三一八慘案請願學生劉和珍被殺即可作例。

真的猛士，敢於直面慘澹的人生，敢於正視淋漓的鮮血。這是怎樣的痛苦者和幸福者？然而造化又常常為庸人設計，以時間的流駛，來洗滌舊迹，儘使留上淡紅的血色和微漠的悲哀中，又給人暫得偷生，維持着這似人非人的世界。我不知道這樣的境界何時是一個盡頭！

時間永遠流駛，舊市依舊太平，有限的幾個生命，在中國是不算什麼的種子，至於此外的深的意義，我總覺得很寥寥，因為這實在不過是徒手的

請願。人類的血戰上前行的歷史，正如煤的形成當時用大量的木材，結果却只是一小塊，但請願是不在其中的，更何況是徒手。

然而既然有了血痕了，當然不覺要擴大。至少也當侵襲了親族，師友，愛人的心。縱使時光流逝，洗成赤紅，也會在微漠的悲哀中永存微笑的和藹的面影。聞雷說過，「親戚或餘悲，他人亦已歌，死去何所道，託體

掛山阿。」倘能如此，這也就够了。

應該沈藻，在新文學作品中實自成一格。另外一種長處是冷嘲，罵世，如二丑藝術人可以作例。

浙東有一處的戲班中，有一種腳色叫作「二花臉」，譯得雅一點，那應該「二丑」就是。他和小丑的不同，是不扮橫行無忌的花花公子，也不扮一味仗勢的宰相家丁，他所扮演的是保護公子的拳師，或是趨奉公子的清客。

這樣是老生扮的，先以諫諭，終以殉主；這樣是小丑扮的，只會作惡到底滅亡。而二丑的本領却不同，他有點上等人模樣，也懂些琴棋書畫，也來得行令猜謎，但倘真的撞門，凌厲的是百姓，有誰被厭迫了，他就來冷笑幾聲，轉快一下，有誰被陷害了，他又去嚇唬一下，吆喝幾聲。不過他的態度

又並不常常如此的，大抵一面又回過臉來。向台下的看客指出他公子的缺點，搖着頭裝起鬼臉道：你看這傢伙，這回可要倒楣哩！

這最末的一手，是二丑的特色。因為他沒有義俠的愚笨，也沒有驕傲的簡單。他是知識階級。他明知道所靠的是冰山，一定不能長久，他將來還要到別家幫閒，所以當受着豢養，分着餘炎的時候，也得裝着和這公子並非一伙。

二丑們編出來的戲本，當然沒有這一種腳色的，他那里肯；小丑，即花公子們編出來的戲本，也不會有，因為他們只看見一面，想不到的。這二花臉，乃是小百姓看透了這一種人，提出標準來，製定了的腳色。

世間只要有權門，一定有惡勢力；有惡勢力就一定有二花臉。而且有二花臉藝術。我們只要取一種刊物，看他一星期，就會發現他忽而怨恨春天，忽而頌揚戰爭，忽而譏刺伯納漢說，忽而講婚姻問題；但其間一定有時要慷慨激昂的表示對於國事的不滿；這就是用出末一手來了。

這最末的一手，一面也在遮掩他並不是幫閒，然而小百姓是明白的；早已使他的類型在戲台上出現了。

### 編輯後語

本期的撰稿人有好幾位已見前期，我們已經介紹過。這一次新為本刊執筆者，有王了一先生，清華大學教授，本年休假，在河內東學院做研究工作，他聽說本刊創辦，特地抽暇為本刊寫了這一齣通俗的文章，遠道寄來，我們非常感謝。浦江清及陳夢家先生，均在西南聯合大學任教，陳先生的「字話」特為本刊而撰，現在所發表的只是一部分，以後預備續寫的。

本期新增了「習作選錄」一欄，登出的三篇文章，文言文一篇，語體文兩篇，是西南聯合大學國文系「各體文習作」班上的課卷，由沈從文浦江清兩位先生交來的。讀書可以明瞭大學生所達到的作文程度。鄭臨川君在文學院中國文學系二年級肄業，姚芳君在師範學院國文系二年級肄業，李婉容君在文學院四年級肄業。我們盼望各地中學國文教員，替成本刊的宗旨的，能推薦幾本中學生作文成績來，給本刊以披露的機會。

# 習作選錄

## 西南聯合大學新校舍記

鄭臨川

西南古號蠻夷之區。中原人士非由賓客而來此者蓋寡。故文化之水準。不足與中原比擬。民國四年。護法軍發難于滇。成再造共和之義舉。而西南在近代史中之地位始著。二十六年七月。桂綸華於華北。平津淪陷。於是作育人才之最高學府。若北京、清華、南開諸大學。相繼南遷。跋涉萬里以來滇。三大學者併合為一。有西南聯合大學之稱。教授多海內名師。學子數千人。濟濟熙熙。執事者既感租賃屋宇之不敷應用。且謀數年安定研讀之大計。往商諸地方官吏。剝城之西北郊蓮花塘數畝地。以作校址。購材置匠。大興土木。經營造作。暮年而有成。茅茨瓦屋。構比參差。雖因陋就簡。不加修飾。而廣廈數百間。大庭宏敞。比枕鐵峯。南面城陰。其前為汽車通路。市人歌載。鈴聲丁東可聞。東向則平楚茫然。山城落照之景。可與而賞。其西則漁池千頃。浩蕩無際。碧螺山橫展翠黛。雄踞後表。舍外周以玄垣。舍內

曲徑周環。貫穿四達。凡宿舍、餐廳、圖書館、課室、莫不備在。舊有蓮池古松十數章。三五之夕。明月半牆。松影婆娑。如魑魅怒髮鬢鬚。張其兀立剝天之狀。日中負生數千人。分班授業。明鏡淨几之間。和樂之氣常滿。朝乾夕惕。不敢少懈。雖無昔日之高樓壯宇。然於四海干戈之際。棄良師益友於一堂。化雨攻錯。圖書羅列。何啻鄉蠻窮地矣。昔勾踐不苟會稽之恥。以生聚教訓之功。卒沼吳國。方今國難正殷。我政府猶竭力維持教育事業使不墜。兵役不加乎學子。復耗巨款。以營茲宅。用心良苦。故為學子者。必各明其報効國家之分。兢兢業業。勤於所學。一歲可以興夏。衆志足以成城。旌旗東指。扶桑懸服。復大漢之舊疆。開歷史之新紀。庶斯宇之不虛榮也。

## 我們的小庭院有什麼

姚芳

家鄉渝黔差不多有了兩個整年，不知道東水關橋的那所房子，已經變成了個什麼樣兒，後園裏的杏子樹，葡萄架，和牆腳邊那一簇簇高高矮矮的黃色狗日葵，前面的敞廳，敞廳前面那個大院子，大院外那個狹長小院子……一切全不知道。在印象中還好好的，事實上也許全都變了。

家裏的房子有六七進，深極了。據說是明朝一個王爺花園改造的。敞廳

的房屋梁棟和柱子都是楠木的。我那個老祖父便常常以此向人誇耀。敞廳裏的陳設也特別講究，面積很大，能擺下十來桌酒席。四面窗戶，四面門，也許就因此才叫「敞」廳。通穿堂的正門，除非過年過節，或者有事請客，照例不開的。出進都走側門。廳正中和左右整整齊齊擺着三套紅木傢具，二十一件太師椅儿，和三張八仙桌子。桌子背上和几面上都繡板上蒼白帶斑美畫

的大理石。家裏的孩子很多，對這些平滑光緻的桌面當然特別愛好，大熱天把小手掌撲在上面，覺得怪舒服受用，都喜歡換着。可是祖父却不許孩子們在廳裏玩。他天天早晨自己用鷄毛帚子一點一點的拂去桌椅面上和壁上字畫的灰塵，這是他極常的功課，不問兩畳從未間斷過。他每天起身極早，盥洗後就坐在敞廳裏的帆布軟椅上，一袋一袋的抽水煙。孩子們每晨上學非走廳

前不可，老遠老遠就聽見水煙袋答答的響，和祖父咳嗽聲音。一羣孩子照例都得小耗子似的一個一個進去向老人請安，裝的怪老實的叫一聲「爺爺，你好！」祖父却從來沒有和顏悅色的答應過一聲，不是板着臉打鼻子裏哼一聲「要」，就是一邊吹磨紙媒，一邊點一點頭。他不說走，誰也不敢走，只誇獎着。孩子們都以此為苦。可是如果你想偷偷的溜過去，被他發覺時，立刻

着連着水煙袋跳出來，大大數訓一頓，他似乎有許多話早已積在喉上，吃水

烟的用意就是用烟子壓住它。到屬人時却不大注意我們撞不懂，必把積下的鬚髮方才散揚。因此我們每次走過敞廳，都好像過關一樣，即使再玩皮的孩子，一見了祖父——看見他那雙老是微怒而視的大眼，和留着一點鬍鬚的下顎配合而成鐵齒的面容，即刻就會老實得像石頭一樣。這種可憐相自然有一半是裝成的，因為一背開祖父，即刻又活跳如小狗小貓了。小孩子那有不是小頑童。

敞廳畢竟是一個好地方，平滑的桌面或几面上抓子兒，分幾組各據一方的來「官打捉賊」，或在利用敞廳裏的四根大柱子，搶位子玩，都很有趣味。

敞廳畢竟是一個好地方，平滑的桌面或几面上抓子兒，分幾組各據一方的來「官打捉賊」，或在利用敞廳裏的四根大柱子，搶位子玩，都很有趣味。因此儘管怕祖父，還是要到那裏去玩。我們最高興的是祖父出門，上街看古蹟，一去半天，敞廳便歸我們所有。那廳前的院子，更是孩子們心目中最好的地方，既平又寬，可是這院子平時也只是祖父一人天下。古舊的大水磨方磚，和平滑的青石階上，每天都掃得一塵不染，不許有一片葉子或一瓣紙屑留在地上。院子是個長方形，院牆比屋頂高出好幾尺，因為多年沒有粉刷，很自然的被風雨敷上一層灰粉，襯着半月形古老的花台，及台上一條極大的黃楊樹，顯得非常調和。對於這一點祖父似乎也很有研究。他在修理房子時，就注意沒有要人粉刷這重高牆。花台上這株老黃楊樹，永遠是綠

油油的，樹尖比牆稍低一點，據說已經有了三百多歲——三年才長一寸——比祖父年齡大五倍。祖父愛護牠像愛護廳裏紅木桌椅一樣。常常自己顧着腳站在花台上，用一根細長竹桿子，輕輕挑去樹葉上的蜘蛛。他常告訴我們要「敬老尊賢」，大約他自己也就因為敬老尊賢，對於這株黃楊樹，竟愛護得無微不至。

秋天一來，這院子更見得可愛了些。黃楊樹上，小小濃綠放光葉片間，結了一粒粒的綠子，圓圓的肚子，有三隻腳，像魚眼那麼大，大家都叫牠「小香爐」。看著祖父出去了的時候，大家都偷偷的爬上花台，拾檢地上落下的「小香爐」，撈到平滑的桌子上上去擺字，擺花。玩得正忘形得意，只要有誰一聽見祖父遠遠的喊聲，大家於是就扒起玩意兒，像耗子見了貓似的，一溜烟跑去。

花台兩旁是兩排比牆還高的梧桐。光滑筆直的樹幹，挺立着牆邊，像兩隊穿草綠制服的大兵。枝幹上時常有成串的螞蟻爬着，這些小小動物，也許是到樹頂上去玩的。多好的興趣！蒲扇似的梧桐葉子，半空中平平的展開，在盛夏裏遮去了半院子太陽。

秋風吹黃了梧桐葉，梧子也成熟了，殘棕色的莢兒同小船兒一般，隨着黃葉一齊落下來，鋪滿了一個大院子。葉子剛一掃完，又落滿了。祖父在這方面更見出他的老派愛美心，讓葉子堆積在院中一角，花台上和黃楊樹上之梧桐葉都不清除，也不禁止我們爭奪梧子。看我們在院中拾梧子時，就站在階砌上微笑。「一葉落知天下秋」。當時不大明白祖父特別溫和的道理，現在想來，或許祖父看見那個情景，以為合乎詩意，也未可知。梧桐葉一落，院子中似乎顯然間空曠了許多。右角兩叢白玉簪花，夏末秋初的晚上，隱隱的吐出幽香，隔著院子都聞得見。小扇子一般的綠葉，殘綠的莖莖，托著潔白的花苞，在晚風中搖曳，好像只有它來點綴這初秋的薄暮，才是最合適的。可是朝陽的影子，剛移到它的面前，這小花朵立刻就低頭萎縮起來。這邊的秋海棠卻在人不注意的時候，悄悄的從綠葉裏露出鮮紅的臉兒來，給秋陽一烘，更嬌豔了。就在這玉簪海棠的周圍，藏著好多祖父的愛寵，孩子們

的寶貝！蟋蟀。這小生物很奇特的連接了祖孫的感情，蟋蟀一來，祖孫間年齡的間隔消失了。祖父由嚴肅一變而為活潑，祖父的笑容，也以這種情形下次數最多。立冬以後，白露之前，清冷的早晨或滿天星斗的晚上，一聽見蟋蟀，祖父立刻會卸說了他的大長衫，帶着孩子們循聲去捉蟋蟀。他細心謹慎的告訴孩子們怎樣用樹枝輕輕拂起泥土或撥開磚頭，怎樣用銅絲罩扣住挑出來的蟋蟀，然後放進精緻的盒子裏。這時孩子們已儼然忘了他是坐在敞廊中教訓鳥人的祖父。祖父呢，他自然也忘了自己。把蟋蟀捉住了，大家圍圓在方桌邊，祖父站在電燈底下，一盆盆的捧着細看，一方用草還着蟋蟀叫，一面告訴孩子們「這是齊壯，碼子相當大，會衝」。「這是麻青，藍項，大紅牙，腿也挺壯，有點將軍的架子，是吳起……」。他於是為每一隻長得好看的好看的蟋蟀，取一個古來名將的名字，且為我們述說這些千年前大將的戰績。一面含笑弄孫，一面也就在讀經溫史。他一定還記起些美豔詩歌，陶潛的，王維的，吳梅村的，沈歸愚的，覺得生活同詩歌中的情景相稱。

院子地是大方磚鋪成的，這些方磚被百年風雨侵蝕，和人來人往的踐踏

上就潮潤得像剛洒過水似的。孩子們每每根據牠來猜度明日的天氣，百不失一。但祖父似乎就不必猜也知道。因為讀書多，秀才不出門，能知天下事，據理，祖父立刻會卸說了他的大長衫，帶着孩子們循聲去捉蟋蟀。他細心謹慎的告訴孩子們怎樣用樹枝輕輕拂起泥土或撥開磚頭，怎樣用銅絲罩扣住挑出來的蟋蟀，然後放進精緻的盒子裏。這時孩子們已儼然忘了他是坐在敞廊中教訓鳥人的祖父。祖父呢，他自然也忘了自己。把蟋蟀捉住了，大家圍圓在方桌邊，祖父站在電燈底下，一盆盆的捧着細看，一方用草還着蟋蟀叫，一面告訴孩子們「這是齊壯，碼子相當大，會衝」。「這是麻青，藍項，大紅牙，腿也挺壯，有點將軍的架子，是吳起……」。他於是為每一隻長得好看的好看的蟋蟀，取一個古來名將的名字，且為我們述說這些千年前大將的戰績。一面含笑弄孫，一面也就在讀經溫史。他一定還記起些美豔詩歌，陶潛的，王維的，吳梅村的，沈歸愚的，覺得生活同詩歌中的情景相稱。

誰家已經七年了。祖父因為國事家事的紛煩，老年人支持不住這世界一切的變，凡事都似乎看不慣，脾氣也就愈來愈壞。孩子們長大以後，一個個都像鳥似的飛開了，這個現象也一定引起他很多感慨。這個可愛的老年人，直到現在還很孤寂的留在家鄉。世界上除了祖母外，似乎已沒有一人在他的跟前。但平時祖母事實上也並不常在他跟前。他或許還同樣坐在敞廊裏吃水煙，站在階砌上看庭院中他心愛的黃楊和梧桐。也許只能躺在靠椅上，溫習七十年的過去，個人和這個國家的種種過去，心中悽涼涼的。也許一面默然推背圖，燒餅歌，照老輩方法，研究這世界將來的變，有會於心時還能莞爾而笑。

## 我們的小庭院有什麼

李婉容

鄉下那所房子好久沒去過了。既是在假期裏，大家從學校回來無事可做，天氣熱得像火，就邀了姊姊弟弟去那兒避避暑。地方也並不純粹是鄉下，還像個市鎮似的，不過比市鎮稍微偏僻一點罷了。是一個北方常有的四合院，小說落古舊，幽雅。平常很少人會來這兒住，所以從沒有人打掃。這原是個墓園，所以只有守墓的老王問或喝了杯酒，興致好時，才來收拾。好在北方的房子結實，地位又相當高，還不至于成為蟲鼠繁殖的地方。

一個絕早的清晨，我睡得正好，忽然被荒雞叫醒了。到一個新地方，人一醒，舊口光線就不相同。當我發現我是睡在山上時，就不能再睡。看看窗

上已經發白，大約有五點鐘的樣子。我就披了件毛衣，推門走到庭院中，看看早晨的光景。我很高興有機會讓我看細一個人單獨來欣賞這別來很久的地方。太陽還沒出山，東方露光一片，暉暉的正在擴大。天空星子已隱了，只有三粒星子還搖搖欲墜似的貼在一角。院中別無所有，只一聲蚊子的叫聲，和伏在地下的看家犬喘氣。然而這還是大清早晨，一切顯得那麼靜，除了門外遠處有早車吱吱的聲音，由遠而近，又由近而遠，知道車旁一定有一個人，此外竟似乎不能有什麼思想。我頂上簷前淡黃色泥窯中的煙，正在呢喃細語，彷彿也剛睡醒，商量到大清早一切。這些燕子有的是從別處才遷

來，有的只留了半塌的空窩了。屋子樑架既很高大，陰森，麻柱的漆龍，好些地方都一塊塊的掉了，顯出淡紅色的根柱來。正中樑下，高懸着一個黑色金字匾額，依稀可看出「福境」兩個字。在右兩邊原有一付長對聯，不過風吹雨打，字都看不清楚了。下聯的後幾個字好像是「孫仲謀」。我心想家裏還會有個孫仲謀嗎？不容易！院中是青磚地，原來一定很整齊，現在也高低不平了，凹陷處長了些狗尾草。中央有條石子路通過南北房，路旁有不知名野花點地生長。房瓦磚隙以及一切地方似乎都佈滿着蠶螺的苔塵苔階和半個院中都佈着一片黑黑的櫟影。東南角有個小小竹林，一排竹子，枝幹瘦瘦的，有點可憐相。這東西在北方本不容易長大。北方地寒，風大，對於竹科植物既不相宜，勉強移來好幾年還是像不服水土，枝葉都黃黃的，有的也呈一種久病新癒的綠色。間隙中可以瞧見曙光自百葉窗的牆外透過來，竹子半邊都披了一層黃！除了窗台上幾盆荷包牡丹外，這院子并無別的花。這幾盆草牡丹因為沒有人照料澆水，要死不活的，也只剩了幾片枯黃的葉子了。可是我却似乎嗅到什麼香氣，或許是來得很遠的田野草花的香氣。或許只是年深月久無人住的房子，土木混合蒸發出一點陳腐氣！

我獨自坐在台階上，享受這一片靜寂。心裏想：這種地方不該讓我們來住，只適合一個人久經滄桑，看破紅塵的尼姑來修行，早晚敲着木魚剝剝的響，用整本大經來耗費生命，穩定生命。假如那樣，頂好外面還要有一個古潭，水深而靜，青苔覆滿了四周，上面有葱蘢參天的松柏交蔭，透不進一點天光！再不然，這屋子還可以扮演一齣古屋奇案。裏面佈滿蜘蛛網，無數茶杯大的蜘蛛，鋪子，椽頭屋梁爬來爬去，幾個大驕貓展着一尺長的鼠黏黏的軟翅膀，在空中橫衝直撞的飛，一到夜裏，就從牆角隅地下，走出來一個頑長身材的女鬼，披着頭髮，站在院中勾淡濛濛的月光吁氣長嘯，或梳理亂髮，到村子裏去嚇人。村子裏的大狗，一看見影子來就追着狂吠。提起女鬼，我想起昨晚和弟弟說的聊齋上那些故事，心裏覺得漸漸有點不自在起來。太陽快要升起來了，院子中刷過一陣風，忽然覺得脊梁骨發冷。不大對。我難裝作鎮靜，游目四顧，向院子各個角落搜尋一會並無何等發現，可是我依然不得不趕快進屋裏去。

城中姑母來信問我，山中房子有什麼。有什麼？小庭院一陣清風。爲了這一陣清風，到第七天我們回城了。

# 中學生

葉聖陶等編

目要

卷頭言	基本學習的重要性	柏寒
	關於戰區學生資金	李文
	改善人民生活	雲彬
	敵寇怎樣麻醉和奴役東北青年	張佐華
	關於學習的一二偶感	夏衍
	再論世界觀（哲學講話）	張鐵生
	家與鄰（續筆）	蹇先艾
	春之回憶（詩）	葉蒼岑
	樹（詩）	徐西東
	斯密司（小說）	張惺
	新源風俗小紀	黃榮眠

讀者之頁

通訊	英國文壇的淡落	陳瑞
	蘇聯天然富藏的鳥瞰	陳康
	地球內部的世界	吳嘉伯
	兩極的「日」和「夜」	俞增起
	半月時事展望	傅彬然
	老甲長	葉尚元
	消夏圖	藍歌
	一個青年	范艾
	讀「青年與文學」後	湯榕年
	古城的春天	李一威
	露天茶會	正印
問答	戀愛和婚姻	朱秉仁
	商賈三則	
編者		

開明書店

中國語文  
學會書

助字辨略

蘇俄文學理論

劉錫琛校註

岡澤秀虎著  
陳望道譯

開明書

中學各科學習法

呂思勉著  
中國通史

林夏巧尊等著

呂思勉著

開明書店印行

# 開明本國地圖

譚鎬廉編

布面精裝一冊特價國幣一元八角

本年十月底截止

本圖包含除中華民國全國及各省分圖外，另附地形山系、氣候、疆域變遷等圖，用等高分層設色，展圖一看，即可明瞭全國各省地市概況，並可推測各省人民生活狀況。國內鐵路、公路、航空等線，以及重要城鎮墟集，與郵電，路礦有關係的各地，均據最近調查列入。本圖分配排列，與中學地理科課程標準適合，中等學校用以教學地理，最為相宜。茲為減輕讀者負擔起見，特發售特價，每冊國幣一元八角，不再加成，至本年十月底截止，懇請讀者諸君勿交臂失之！

開明書店印行

# 國文月刊

第一卷 第二期  
民國二十九年九月十六日

每月十六日出版

本期零售：本市二角  
外埠二角一分

## 編輯委員

浦江清（主編）

朱自清

余冠英

魏建功

## 出版者

國立西南聯合大學  
師範學院國文月刊社

代負責者  
羅庸

陸聯榮

發行所  
開明書店

桂林 漢湖北路十七號  
成都 廣西街一三八號  
重慶 嵩西街一七三號  
昆明 武成路二二五號  
貴陽 獨獅子三十三號  
衡陽 司前街二十二號  
金華 文昌巷十五號

# ——刊新學文明開——

速寫與隨筆 茅盾著  
未厭居習作 葉紹鈞著  
平屋雜文 夏丏尊著  
歐遊雜記 朱自清著  
意遊散記 王統照著  
歐遊簡記 李健吾著  
大利遊簡 豐子愷著  
緣堂隨筆 豐子愷著  
緣堂再筆 豐子愷著  
與短簡 施懿存著  
下集 塞先艾著  
湖集 蘆焚著  
城集 江湖著  
燈集 短篇著  
貓集 與短篇著  
江集 與短篇著  
城集 與短篇著  
燈集 與短篇著  
——以上散文——

看人集 蘆焚著  
科爾沁旗草原 端木蕻良著  
追蛤藻 驚天翼著  
殘愛集 老舍著  
落日陽 蘆焚著  
愛茶葉 漢軍著  
殘茶葉 蒋牧良著  
行子白塵著  
——以下小說——

# ——行印店書明開——